

2017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Report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FRUCTOSE CO., LTD.

目錄

01 關於本報告書	1.企業概況	04 1.1 公司簡介	15 1.4 風險管理
03 經營理念		07 1.2 業務概況	19 1.5 倫理誠信
		10 1.3 公司治理	20 1.6 法規遵循
	2.利害關係人溝通與經營	24 2.1 利害關係人鑑別	
		29 2.2CSR 策略	
	3.食品安全	31 3.1 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44 3.2 食品衛生安全管理	
	4.客戶承諾	49 4.1 隱私保護及交易安全	
		49 4.2 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	
	5.環境守護	51 5.1 環保宣言	54 5.4 能源使用管理
		52 5.2 實際作為	57 5.5 溫室氣體盤查
		52 5.3 節能愛地球	61 5.6 汙染防治
	6. 最佳職場	69 6.1 勞雇關係	74 6.3 薪資與福利
		72 6.2 職業健康與安全	77 6.4 職業發展與教育訓練
	7. 社會參與	81 7.1 助學希望	81 7.3 花蓮震災
		81 7.2 高球公益	82 7.4 罕病捐款
		82 7.5 愛心食物捐款	82 7.6 申訴機制
	8. 附 錄		



關於本報告書

環泰企業深知社會責任是永續經營的基石，於 2015 年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本報告書為第四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以鑑別利害關係人為核心、回應重大議題為資訊揭露基礎，利用「食品安全」、「客戶承諾」、「環境守護」、「最佳職場」與「社會公益」等五大主題，建構經濟、社會及環境等方面的績效及落實永續發展的成果。

本公司於網站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不定期更新社會責任之推動成效，並針對利害關係人關注之重要議題，於專區做明確的回應，呈現資訊即時及透明之成效。

◆報告書邊界與範疇

本報告書涵蓋期間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揭露自行統計之資訊及數據，惟財務資訊引用會計師簽證後之公開財務報告，部分事件或數據說明回溯至以往年度，內容以台灣地區為主，資訊範圍涵蓋南崁廠及埤頭廠，於報告期間企業規模、架構或所有權並無重大改變，且無嚴重影響報告之合資/附屬機構或租用設施。

◆參考指引

本報告書內容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公佈 GRI G4 永續性報告指南之核心標準，參酌利害關係人意見，鑑別重大考量面，判斷出考量面的邊界，並透過第三方公正單位以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進行有限確信程序之查驗。

◆報告書發行時間

環泰企業未來將每年定期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同時於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專區進行揭露。

現行發行版本：2018 年 12 月發行

上一發行版本：2017 年 12 月發行

◆聯絡資訊

如有任何建議或諮詢，歡迎與我們聯繫：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部

地址：33859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265號5樓

電話：+886-3-2125889 傳真：+886-3-3222493

E-mail：tfc@fructose.com.tw

網站：<http://www.fructose.com.tw/>

經營理念

環泰企業致力成為食品產業最值得信賴原料供應商，為客戶提供高品質且安心產品。藉由專業儀器及檢驗技術，嚴格把關生產鏈品質；嚴格控管生產運作，無論是產品品質、安全、法規遵循或是客戶需求，皆是我們於品質管理上，首要重視之任務，藉由持續性改善，使整個管理系統達到「始於客戶要求，終於客戶滿意」之目的。

為徹底落實環境保護和承諾與國際接軌，積極導入各項國際環境標準，由公正第三方驗證機構進行環境稽核。透過積極的作為，驅動各項環境作為能達到持續改善，為降低粒狀污染物的排放依序由 2016 年起增設袋式集塵器等設備至 2017 年完工，完成操作許可證異動且試車結果均符合法規要求，2017 年度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31,586.087 公噸 CO₂e，較 2016 年減少 10.2%。

員工是奠定企業永續的基石，我們落實健康職場理念，提供多元職能的訓練制度，讓員工貢獻所長，偕同公司成長。『社會共好』是我們秉持的中心思想，在社會參與上，透過資訊設備捐贈，提升教學品質，改善教學環境，並藉由員工自發性捐贈，讓每一份溫暖與關懷無限延續。

未來將持續建構社會責任藍圖，初期強化公司治理，力求營運資訊透明化並保護股東的權益，防止非法行為，中期持續推動廠房及機器設備進行改善計畫，督促、強化生產活動上之食品安全風險管控，以期落實 FSSC 22000 之精神，長期將善盡公民責任，參酌利害關係人重視議題，不斷檢視經營指標，朝以永續經營的願景持續邁進。

總經理： 

企業概況

1.1 公司簡介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至今逾三十年，秉持「安全、衛生、品質、服務、創新」之經營理念，不斷開發新產品、引進新技術及增加產能，嚴格要求品質及服務，確保客戶最大滿意度。

近年來因國內外經濟環境轉變，我們在經營策略及管理上，力求效率及制度化，並積極拓展東協市場，落實多角化經營方針，以掌握原料來源並降低成本。

為求企業永續發展，將社會責任納入策略方針，落實公司治理、環境保護、社會關懷，以實際行動善盡公民責任，建立企業形象，提升經營績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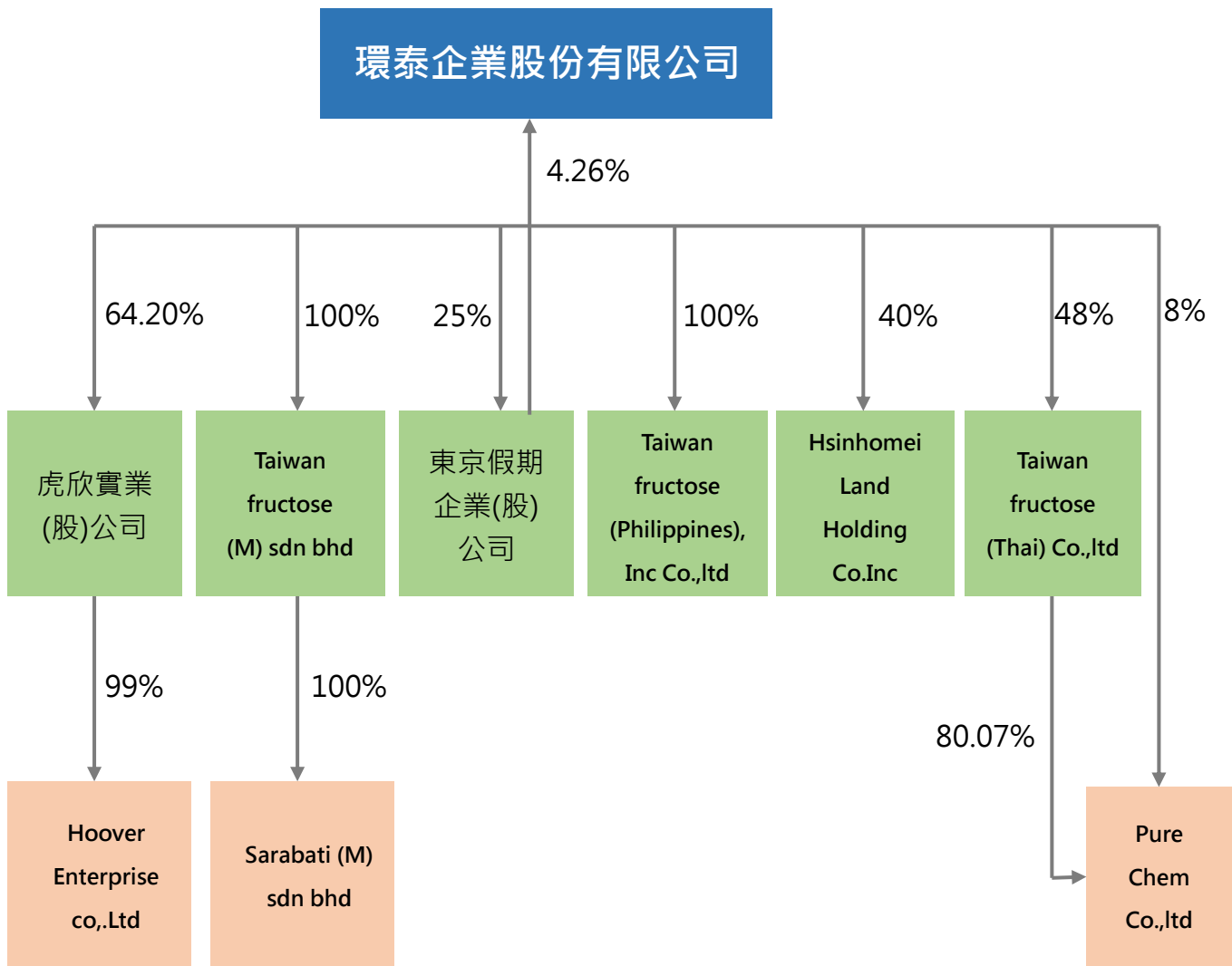
1.1.1 基本資料

表1-1：公司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84 年 7 月 25 日
主要品牌	環泰、Honey Bee 蜜蜂牌
員工人數	145人 (截至2017年底)
主要產品	果糖、麥芽糖、異麥芽寡糖、麥芽糊精、奶精
營運範圍	台灣、泰國、馬來西亞、菲律賓
營運總部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265號5樓

1.1.2 組織概況

環泰企業積極推動多角化經營，基於穩健原則致力垂直整合發展，因應東協市場的崛起，於 2008 年深耕佈局，建立完善管理制度，掌握原料來源並降低成本，期使產品遍佈國內外市場。



註：關係企業相互持股以百分比表示。

圖1-1：關係企業組織圖

1.1.3 企業文化

環泰企業對外堅持高品質與服務，對內健全組織結構，營造和諧成長是我們持續孕育的文化。



1.1.4 公司沿革

1992年	異麥芽寡糖量產
1994年	工業局GMP認證
1997年	超高麥芽糖漿量產
2000年	股票上櫃
2002年	麥芽糊精量產
2004年	植物性奶精量產
2008年	麥芽直鏈寡糖/馬來西亞廠量產
2010年	通過ISO22000及HACCP認證
2013年	設立菲律賓廠
2014年	通過清真認證
2015年	出版第一本社會責任報告書
2016年	通過FSC22000認證

1.2 業務概況

液態糖漿為民生基本工業，其發展與整體經濟活動息息相關，而其發展受國內景氣國民所得、人口成長、消費習慣及消費能力等因素所影響。本公司自上游採購澱粉及酵素等原料後，加工製造成果糖與麥芽糖等一系列產品，進而透過國內代銷商或直接銷售給各食品加工廠商，作為生產飲料、糕餅、罐頭、奶品及糖果蜜餞等生產之用。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投資設立澱粉廠，掌握原料，擴大產銷規模。
- 研發機能性產品。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赴東協市場設立果糖及麥芽糊精廠，擴大經濟規模。
- 積極發展粉狀糖類事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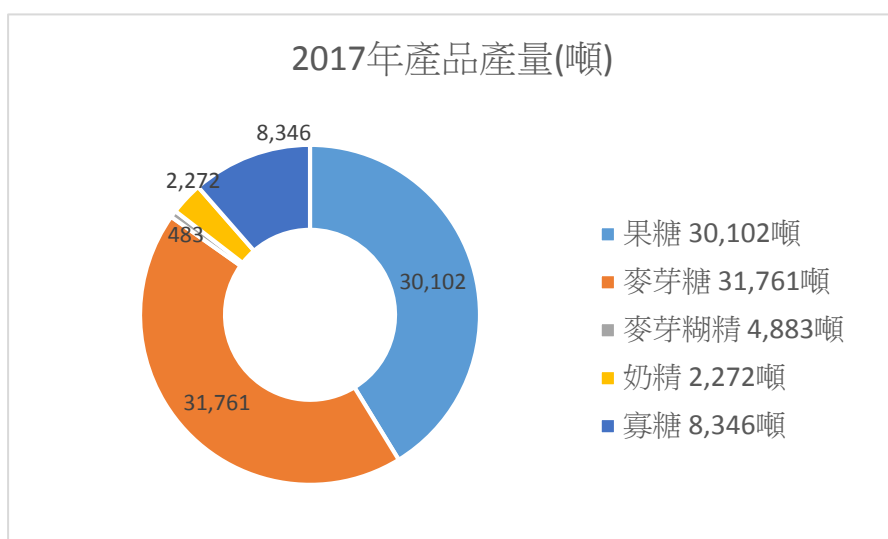


圖1-2：2017年產品產量

1.2.1 公會參與

本公司目前為「台灣糖菓餅乾麵食工業同業公會」理事、桃園市工業會、桃園市米穀商業同業公會、台灣食品科學技術學會及台灣食品良好作業規範發展等公協會團體會員，積極參與所屬產業公會相關活動及訓練課程，共同建立脈絡並提昇產業發展。

1.2.2 系統認證

本公司南崁廠已通過食品 TQF (台灣優良食品驗證制度)、FSSC 22000(食品安全系統驗證標準)、ISO 22000 : 2005(食品安全管理系統)、ISO14064-1 : 2006(溫室氣體盤查標準)、HACCP(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制度)及 HALAL清真等相關認證。



1.2.3 財務績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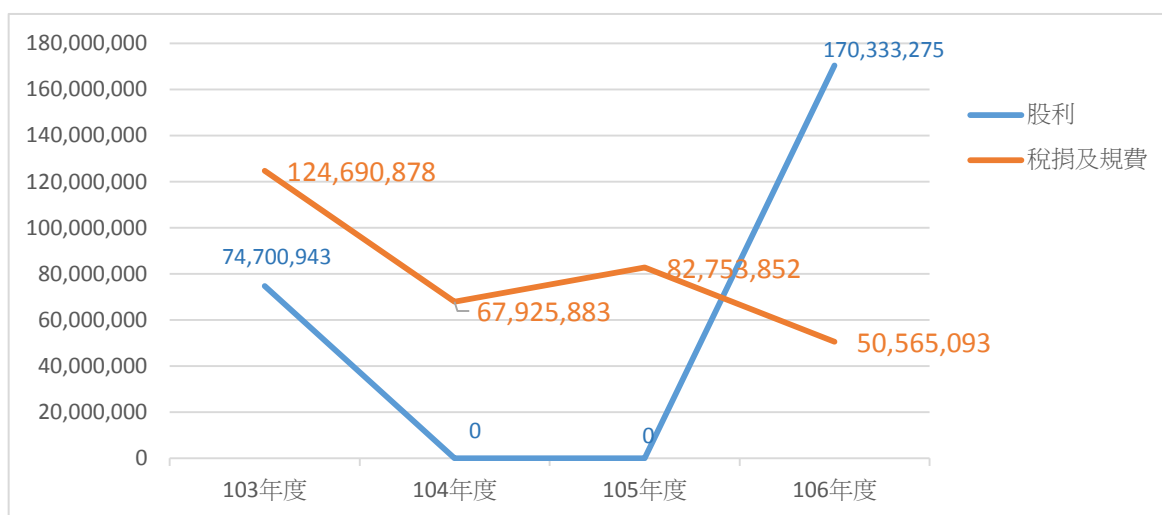
本公司 2017 年財報經會計師查核後，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3,359,817 仟元，毛利率 20%，稅後淨利新台幣 261,728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1.23 元。財務結構健全，穩定分配股息，分享經營成果給予股東。自 201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近兩年之財務概況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銷貨收入	3,359,817	3,510,093
銷貨成本	(2,687,507)	(2,948,897)
營業毛利	672,310	561,196
營業費用	(274,464)	(294,074)
營業淨利	397,846	267,1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2,882)	(7,81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34,964	259,305
所得稅	(73,236)	(69,061)
本年度淨利	261,728	190,244

分析項目		財務分析	
		106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結構	流動比率(%)	204.05%	168.14%
	負債佔資產比率(%)	41.84%	45.44%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79.08%	171.27%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18%	8.1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8.96%	14.31%
	純(損)益率(%)	7.78%	5.341%
	每股稅後盈餘(元)	1.23	1.04

我們持續專注永續發展，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秉持誠實納稅原則，依法每年誠實納稅，2017 年可供分配之未分配盈餘 176,495,805 元，依公司章程第 27 條規定提撥現金股利 129,777,735 元，每股配發 0.8 元；股票股利 40,555,540 元，每股配發 0.25 元（即每仟股配發 25 股）。近三年未接受政府之財務補助，股利發放及稅捐繳納情形如下：



註：股利含現金股利及股票股

圖 1-3：股利發放及稅捐繳納情形

註：2017 年詳細營運財務績效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參閱本公司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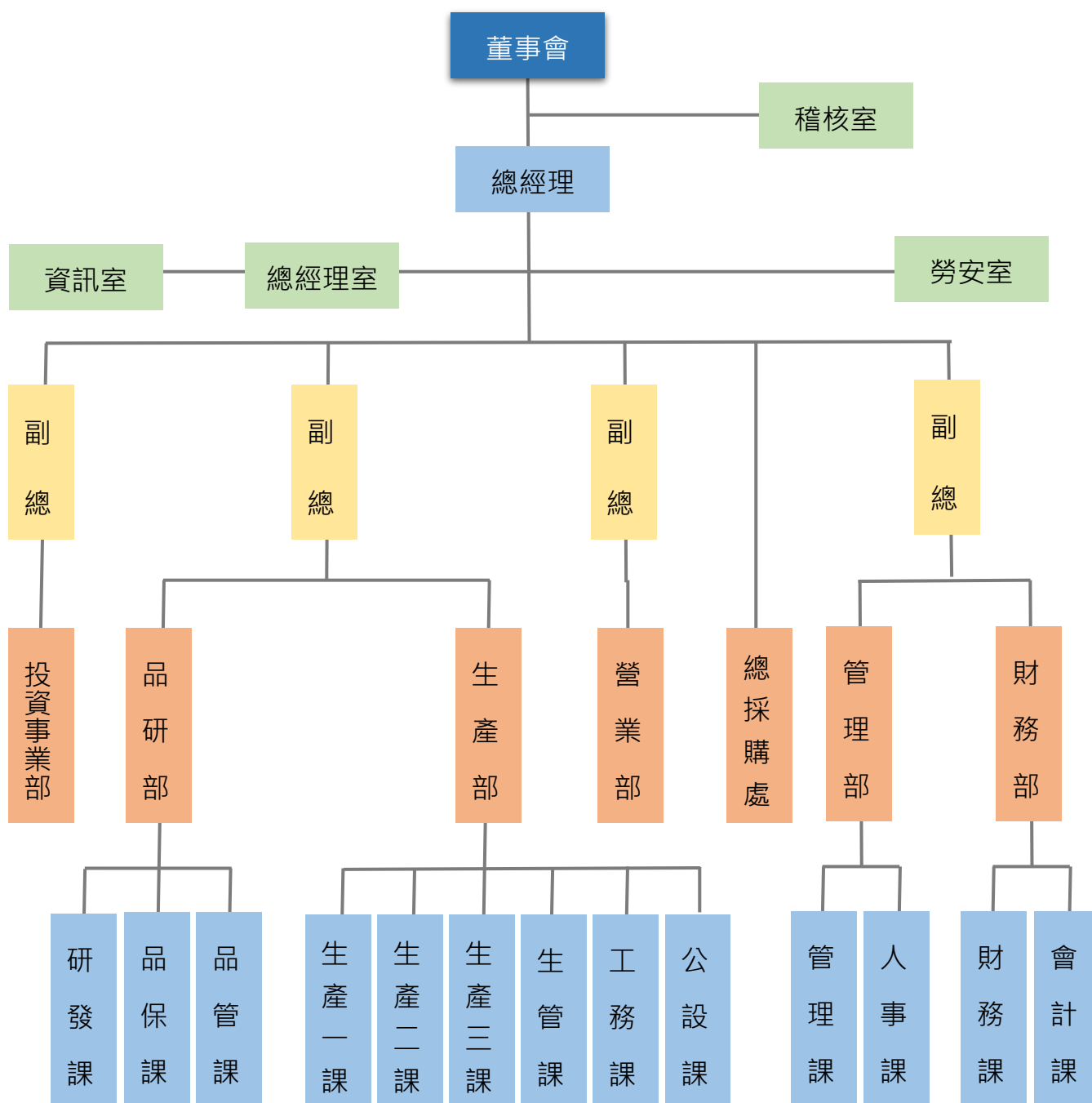
1.3 公司治理

建置公司治理制度，以落實企業經營者的責任，並保障股東的合法權益及兼顧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利益。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內化公司治理架構，落實營運管理，遵守法律規範，保障股東權益。為強化資訊透明，有關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揭露於「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供利害關係人查閱。

本公司陸續訂定管理制度及守則，確保公司治理之成效，以落實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守則」：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監察人功能以保障利害關係人權益。
- 二、「誠信經營守則」：董事會應監督公司以防止不誠信之行為，隨時檢討成效並改進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應予迴避。
- 三、「道德行為準則」：防止利益衝突與避免自圖私利的機會，以保護公司資產。
- 四、「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符合國際發展趨勢，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
- 五、「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每年進行績效評估以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
- 六、「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應盡善良管理人之責任及義務，確保資訊揭露的公平性。

1.3.1 公司治理架構



委員會：產品開發委員會
品質管制委員會
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

1.3.2 董事會運作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十名，目前為九位男性和一位女性組成，包括兩位獨立董事及三位監察人且董事長未兼任行政職董監事皆具豐富之專業能力與實務經驗，其職責包含公司策略、營運之監督，確保遵循法令、公司章程規定行使職權，使公司持續永續經營。

董事會運作遵循「董事會議事規則」，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2017年共召開八次董事會。董事秉持高度自律性，對於董事會各項報告及議案均審慎審查或依專業提供意見，若議案涉及自身利害關係，均依循利益迴避原則予以迴避，力求完善治理機能為全體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為提升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七條規定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並每年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

表1-2：董事會基本資料

職稱	姓名	主要經(學)歷	兼任本公司及其他職務
董事長	康永明	大同大學企管系	觀文農業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副董事長	康智量	淡江大學國貿系	環泰總經理 虎欣董事長
董事	康李佐慧	稻江商職	無
董事	杜蘇志	日本東京製菓學校	虎欣董事
董事	馬永健	輔大金融研究所	駿陞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獨立董事	陳金讓	國大代議長 東吳大學法律系	私立東吳大學董事
獨立董事	簡太郎	內政部常務/政務次長 中興大學社會系	無
監察人	康清河	聯合工專化工科	中外運動器材(股)公司監察人 穎昌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監察人	東京假期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金進	光啟高中	東京假期董事
監察人	張根籐	宏盛建設董事長 中興大學經濟系	無

註：2018.10.01六順實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改派康李佐慧。

表1-3：董事會組成概況

年齡別	人數	比率
41 歲以上-50 歲以下	2	20%
51 歲以上-60 歲以下	3	30%
61 歲以上	5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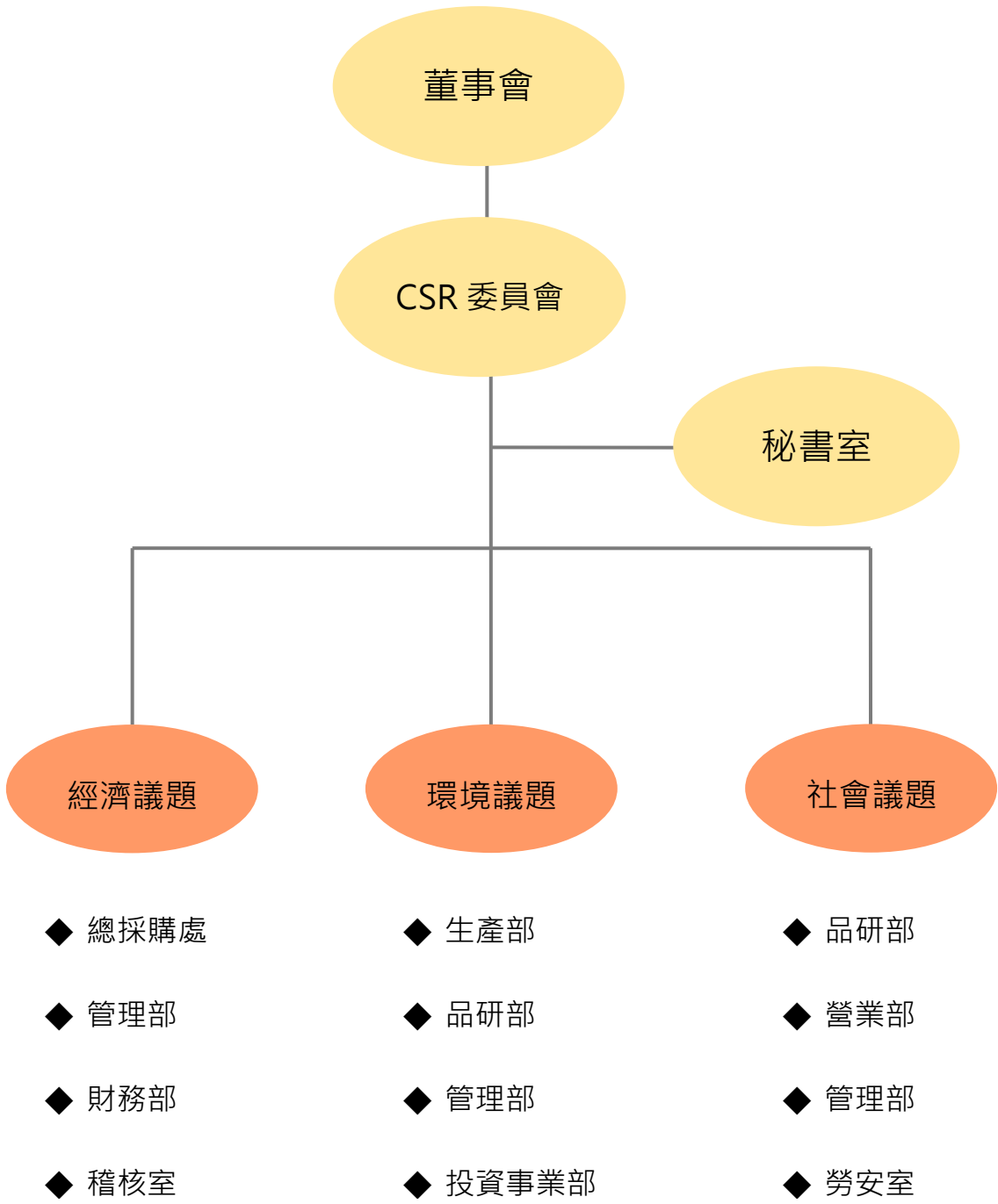
1.3.3 薪酬委員會運作

為強化董事會職能，於 2011 年 10 月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制度及福利政策。「薪資報酬委員會」由 2 位獨立董事及 1 位薪酬委員組成，並由委員推舉 1 位獨立董事為會議召集人及主席，每年至少召開二次會議，2017 年依法召開 3 次常會，出席率達 88.9%。

1.3.4 CSR 委員會運作

CSR 委員會成立在於實踐對社會的承諾，使企業社會責任順利推動，力求社會責任報告書內容能夠符合國際報告書組織的永續性指標揭露準則，以管理委員會為最高指導單位，偕同相關部門推動 CSR 事宜，並提供對應指標內容，使系統性的推動能順利進行。

本委員會下設環境、經濟及社會小組，定期監督各面向之年度目標督執行狀況，落實企業的願景及短中長期目標。



委員會權責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認專案範圍。 • 監督專案進度。 • 決定必要的重大決策。

工作小組權責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整合及運用組織內部企業資源 (包含：時程、資源、成本)。 • 專案進度及成果報告。

圖1-3：CSR委員會組織圖

1.4 風險管理

本公司設置稽核室直接對董事會負責，經董事會決議後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監督內部各項制度及流程，確保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財務報導之可靠性以及相關法令之遵循，適時提供改善與建議，控管各項風險管理之執行。

有關匯率大幅變動，本公司採用遠期外匯及外匯選擇權避險方式，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目前尚無從事高風險投資，各項投資皆經過謹慎評估後執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操作以避險為主，所有作業皆考慮風險狀況謹慎執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組織部門	風險事項
總經理室	統籌因應公司之整體風險
營業部	評估並因應市場風險
財務部	財務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4.1 緊急應變計畫

本公司已建立食品安全小組，確保產品品質能符合顧客及相關法規要求，依照產品的作業流程，建立適當批次識別，確保產品能在不安全狀況時利於追蹤評估。

為降低可能發生的意外事故所造成的人員傷害及設備財產及對客戶交貨延遲等的損失，制訂緊急應變措施管理辦法，作為緊急應變指南，使意外事故發生時，能有效且即時的採取適當應變措施，進而保障消費者食的安全。

緊急應變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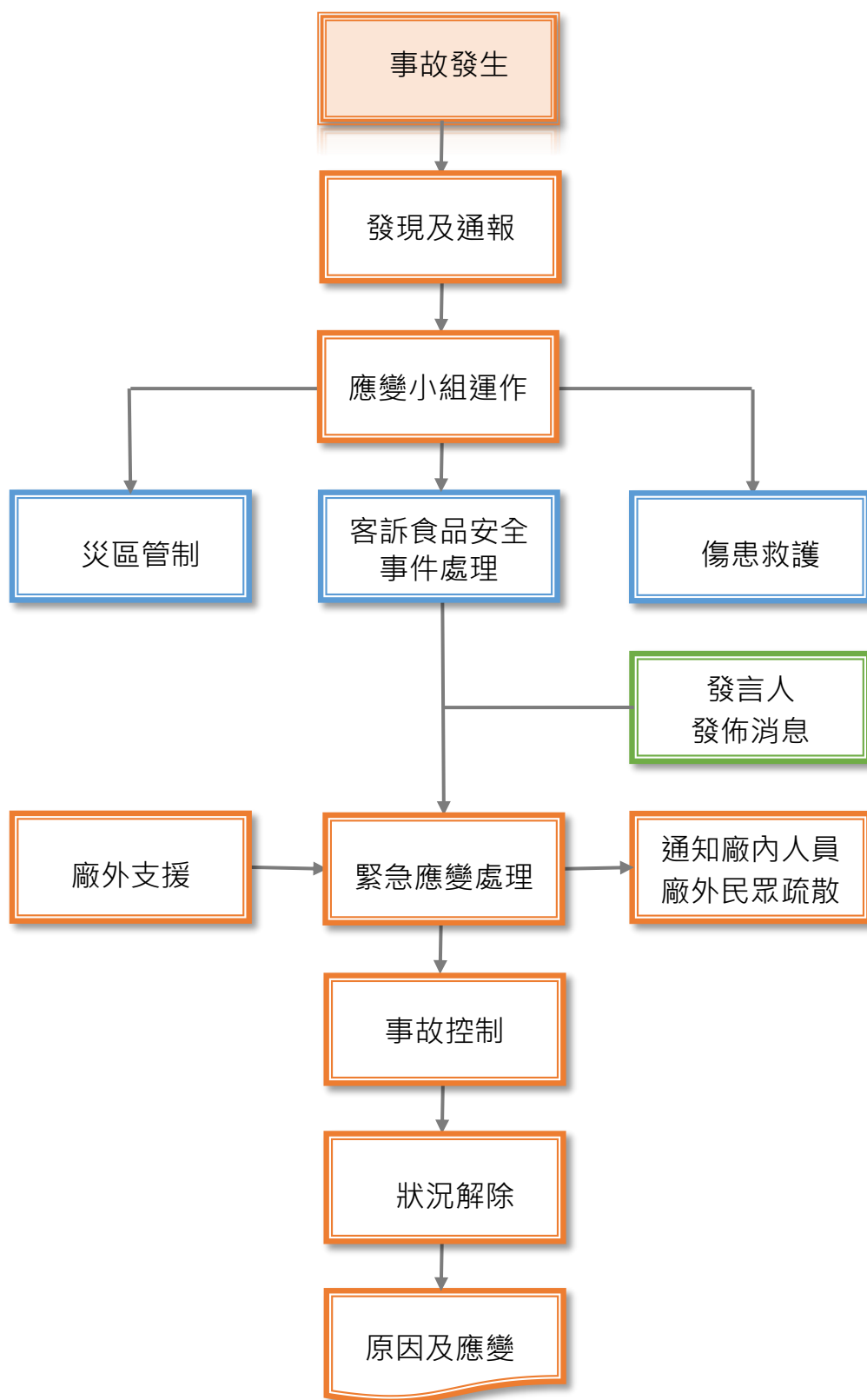


圖1-4：緊急應變流程圖

1.4.2 食品添加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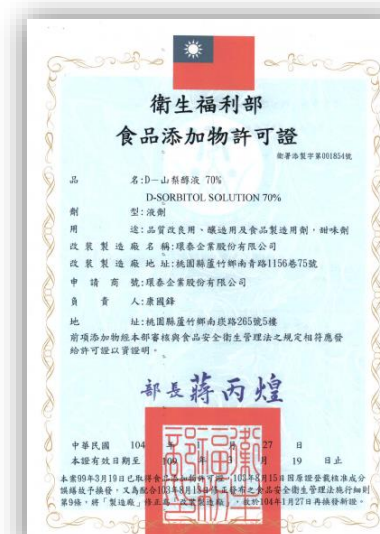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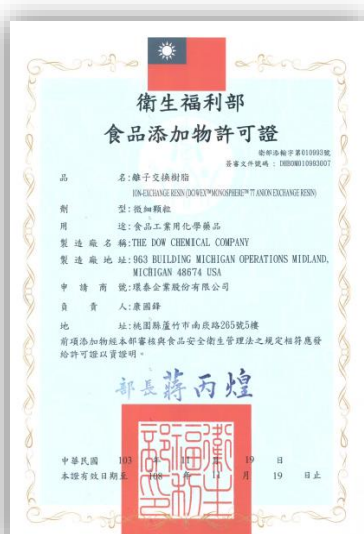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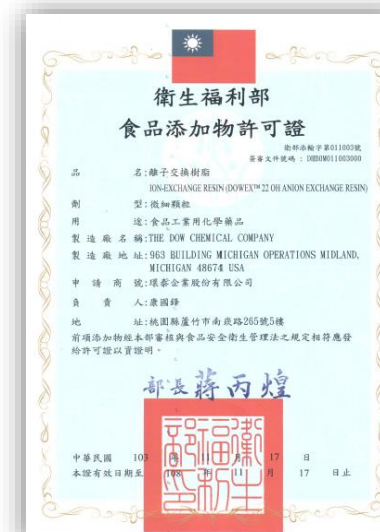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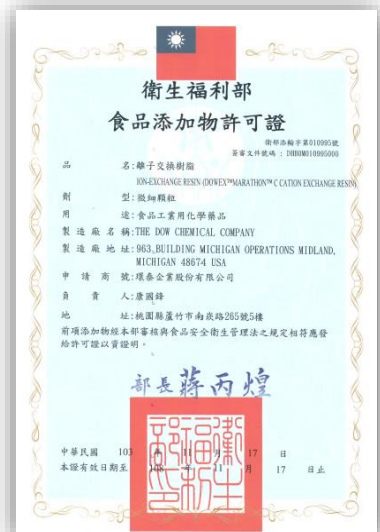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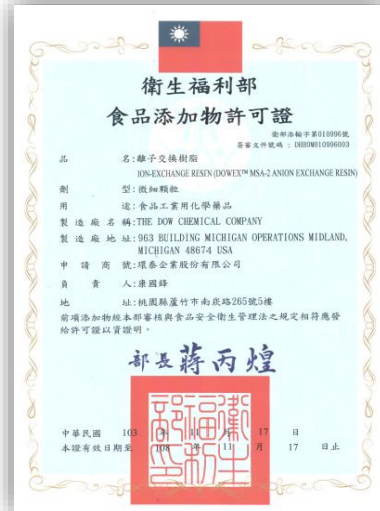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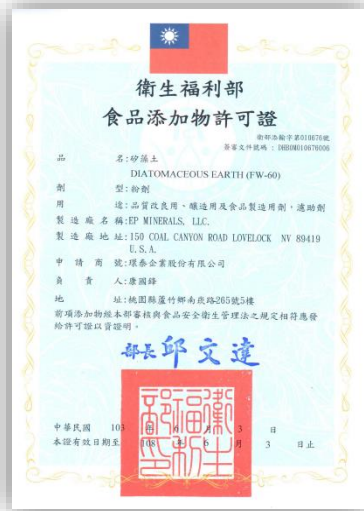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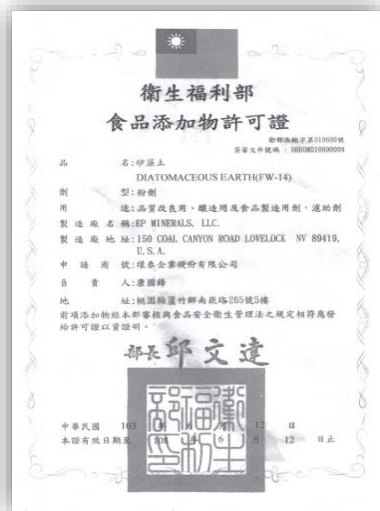
本公司為保障民眾權益，依「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規範制定食品添加物管理辦法並確實進行自主管理，以保障民眾食用食品添加物的安全。

衛生福利部公告指定之食品添加物，均申請查驗登記及取得許可證，並標示使用之食品添加物，以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

為加強追蹤食品添加物在製造、輸入、販售過程的管理，透過食品添加物登錄管理資訊系統登載相關資料，其資訊除了供查核使用，更能杜絕不法食品添加物製作及流出，讓食品安全更加落實！

本公司取得食品添加物許可證如下：

品名	用途	有效日期
矽藻土FW-14	食品製造用劑/濾助劑	108.06.12
矽藻土FW-60	食品製造用劑/濾助劑	108.06.03
離子交換樹脂 DOWEX MSA-2	食品工業用化學藥品	108.11.17
離子交換樹脂 DOWEX C CATION	食品工業用化學藥品	108.11.17
離子交換樹脂 DOWEX 99 CA	食品工業用化學藥品	108.11.17
離子交換樹脂 DOWEX 22	食品工業用化學藥品	108.11.17
離子交換樹脂 MONOSPHERE 88	食品工業用化學藥品	108.11.14
離子交換樹脂 MONOSPHERE 77	食品工業用化學藥品	108.11.19
D-山梨醇液 70%	食品製造用劑/甜味劑	109.03.19



1.5 倫理誠信

本公司以誠信經營為原則，制定工作規則及規章辦法，於新人教育訓練時進行宣導，使員工在執行業務時有所遵循，預防產生不誠信之行為，建立誠信的企業文化。

1.5.1 員工道德行為

我們訂定嚴格的道德行為準則，要求全體員工以負責任的態度遵循各項行為規範及倫理準則，並建立嚴謹的吹哨制度，其範圍涵括委外承攬作業、業務及採購等具有高風險之營業活動，故將「道德行為準則」公佈於公司網站，使相關同仁有明確之作業規範，2017 年已針對組織治理單位 10 位成員及台灣地區 145 位員工進行反貪腐政策和程序進行溝通，百分比為 100 %。

因反貪腐政策主要觸及管理階層，2017 年針對台灣地區理級主管分別舉辦「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法令宣導課程，共 12 人次列席參與，佔員工總數百分比 8 %，無員工違反行為準則遭受行政處分，未來將持續加強教育宣導，防止利益衝突。

組織治理單位成員中，已針對董事會成員 9 人進行組織反貪腐政策和程序溝通訓練，2017 年已接受反貪腐訓練的組織治理單位成員百分比為 90 %。

針對採購合約增列遵守誠信經營政策條款，如涉不誠信行為，得隨時解約並持續向商業夥伴傳達反貪腐政策和程序，2017 年僅新增一家物料供應商，傳達反貪腐政策和程序百分比為 100 %。

註：組織治理成員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

1.6 法規遵循

本公司制定內部控制制度，透過稽核部門針對控制點查核，以確保產品及各單位執行業務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並透過教育訓練，使員工了解相關規範。

1.6.1 環保法規

2017 年因空汙受罰新台幣 200,000元，尚無重大違規事件發生，違反環境法規緣由與回應處理如下：

日期	2017.03.15	受罰金額	新台幣100,000元
發生緣由	106年03月06日派員稽查，空氣汙染防制設施洗滌塔(A502)與洗滌塔(A503)之間之廢氣收集管線破裂，造成廢氣未有效收集逸散至空氣中。		
回應處理	本公司已於106年03月14日完成，將管線修補使廢氣可有效收集至防制設備中。		
日期	2017.06.06	受罰金額	新台幣100,000元
發生緣由	106年03月13日派員稽查，製程防制設備濕式排煙脫流(A002)之洗滌塔流率為280公升/分與操作許可證（操作範圍550-950公升/分）規定不符，違反空氣汙染防制法第24條第2項之規定。		
回應處理	本公司確認為A002濕式排煙脫流之水洗馬達故障，已於106年04月25日將相關設備之檢修及改善。		

1.6.2 社會法規

本公司遵循勞基法令規範，訂定工作規則及管理規章，2017 年無違反人權法規及反競爭訴訟。

人權法規	反競爭行為
無使用童工事件	無涉及反競爭行為
無涉及歧視	無反托拉斯法律訴訟
無侵犯原住民權利	無壟斷措施法律訴訟
無正式機制申訴之人權相關個案	

1.6.3 產品責任法規

本公司依循食品安全管理系統，執行、運作及確保已規劃之活動及當中任何改變之有效性，包含品質管理工程表（QC工程表）、前提方案（PRPs）、作業前提方案（Operational PRPs）或 HACCP 計畫，用以規範本公司所有提供之產品在生產過程中，能夠有效的管理與適當的監控，若有違反健康及安全法規、行銷推廣法法規、禁止或有爭議的產品銷售及自願性規範之情事，透過緊急應變程序及產品回收銷毀標準書處置。

2017 年無違反下列法令規範：

- 1.有關產品在生命週期內違反健康及安全法規和自願性規範。
- 2.有關產品及服務違反行銷推廣法規及自願性規範，包含廣告、促銷、贊助等活動。
- 3.禁止或有爭議的產品銷售。

1.6.4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規

本公司依法規要求為前提，每星期定期流覽法規公告，包含衛服部食藥署、行政院農委會、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法規之鑑別、更新與公告由品保單位負責，每季利用食品法規鑑別通知單通報各單位，使公司全體員工能清楚了解現行法規之要求，並按照法規規定之期程執行相關食品安全管理之活動，以達完善之法規遵循性。

為管理食品衛生安全及品質，應遵循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訂定「有容器或包裝之食品原產地標示相關規定」、食品及其相關產品追溯追蹤系統管理辦法、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等各項相關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規及標準，每半年定期於管審會鑑別法規之符合性，並保留審查記錄，以提昇食品安全風險管理、食品輸入管理、食品檢驗、查核及管制等內容，2017年未違反上述應遵循法規之事件，也無因有關產品及服務資訊和標示違反法規及自願性規範的事件，未產生產品與服務的提供與使用而違反法律和規定被處巨額罰款的金額。

1.6.5 重大事件說明

2014 年因糊精產地標示不實案，經桃園地方法院 2017/5/19 一審判決後上訴，台灣高等法院 2018/10/31 二審判決定讞，產生重大事件說明與回應處理如下：

日期	2018.10.31	受罰金額	新台幣221,929元
發生緣由	因糊精產地標示不實案，前董事長等人103年被起訴，桃園地方法院106/5/19一審判決後上訴，台灣高等法院107/10/31二審判決定讞。		
回應處理	<p>1.已於102年10月開啟第2條糊精生產線正常營運。</p> <p>2.二審判決主文：</p> <p>康國鋒有期徒刑 2 年緩刑 4 年,應支付國庫 300 萬元</p> <p>吳串根 1 年 10 個月緩刑 3 年,應支付國庫 120 萬元</p> <p>楊柏春 1 年 8 個月緩刑 3 年,應支付國庫 80 萬元</p> <p>鄭江任 1 年 6 個月緩刑 2 年,應支付國庫 40 萬元</p> <p>環泰公司沒入不法所得新台幣 221,929 元。</p> <p>(原 106 年提列損失 41,583,849 元之差額於 107 年第 3 季財報回沖)。</p>		

2018 年因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產生重大事件說明與回應處理如下：

日期	2018.08月	受罰金額	新台幣3,612,000元
發生緣由	105年09月22日派員稽查，於逕流廢水放流口(RD01)查獲一可未登載之原廢水管線正排放未經處理廢水；沿RD01渠道巡查發現尚有多股製程廢水皆未經處理直接溢流至RD01渠道，再排放至廠外地面水體，核屬繞流排放之行為，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7條第1項及第18條之1第1項規定。		
回應處理	本公司已於106年6月29日申請水污染排放許可證變，製程廢水已全部納入廢水處理設施處理，無繞流排放廢水情事，增設之集水井於106年6月29日提出之水排變更文件中列出。		

2. 利害關係人溝通與經營

利害關係人的溝通與經營，是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的第一步。透過多元溝通管道，瞭解利害關係人的需求並即時回應，內化至經營決策上，保障利害關係人權益並共享成果。

2.1 利害關係人鑑別

環泰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編制小組參酌各部門及同業的利害關係人議合經驗，根據責任、影響力、親近度、政策與策略、代表性、依賴性等六大鑑別原則，鑑別出主要的利害關係人有：員工、政府機關、股東、客戶、供應商/承攬商/外包商、銀行、鄰近社區等 7 類利害關係人。

2.1.1 利害關係人溝通

依據利害關係人重要關切議題之優先性予以回應，並透過適當管道進一步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妥適回應其關切之重要議題。

經分析後之各利害關係人重要關切議題和溝通做法如下表，並於本報告書相關章節呈現對應各重要關切議題的努力與成果，一般議題則由各相關單位、網站或其他溝通管道回應利害關係人。

表2-1：利害關係人溝通一覽表

利害關係人	溝通管道	溝通頻率	溝通說明	回應議題
客戶	滿意度調查	定期	透過滿意度調查提高客戶信賴度，2017年滿意度為94.3%。	顧客的健康與安全 產品及服務標示 行銷溝通
	客訴機制	不定期	訂有「客戶抱怨處理辦法」，明載客戶投訴管道及處理程序。	顧客隱私 法規遵循
政府機關	查核	不定期	遵守法令要求，定期查核。	整體情況 職業健康與安全 反貪腐
	宣導說明會	不定期	維持良好互動，配合相關活動。	顧客的健康與安全 產品及服務標示 行銷溝通
	公文往返	不定期	回覆主管機關詢問及說明。	顧客隱私 法規遵循
員工	員工意見箱	不定期	暢通員工申訴管道，由管理部專案處理。	經濟績效 市場形象
	勞資會議	定期	勞資雙向溝通，建立和諧關係。	勞僱關係 職業健康與安全
	經營會議	定期	產銷策略擬定及檢討。	訓練與教育 員工多元化與平等
	福委會會議	不定期	員工福利規劃及執行。	法規遵循 不歧視
	電子佈告欄	不定期	各項管理辦法、獎懲異動公告。	

	績效考核	定期	雙向評比機制落實績效考核。	
	新人關懷	不定期	員工關懷機制協助問題解決。	
利害關係人	溝通管道	溝通頻率	溝通說明	回應議題
供應商 承攬商 外包商	稽核管理	不定期	透過實地稽核確保品質。	採購/原料實務 反貪腐
	供應商會議	不定期	雙向溝通宣達政策、品質目標，及合作進度。	顧客的健康與安全 法規遵循
股東 投資人	股東會	定期	報告經營績效與未來展望。	經濟績效 整體情況 法規遵循 反貪腐
	年報/財報	定期	提供財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公司網站	不定期	建立發言人制度，回覆問題。	
	股市觀測站	不定期	提供公司即時性資訊。	
鄰近 社區	實地拜訪	不定期	參與社區活動，建立溝通管道，以敦親睦鄰方式，促進社區居民及環境之和諧。	能源/水/排放 廢污水及廢棄物 整體情況 法規遵循 間接經濟衝擊
	申訴窗口	不定期		
銀行	實地拜訪	不定期	建立窗口及溝通方式，瞭解產經消息及經濟環境變動，以利投資決策判斷。	經濟績效 反貪腐 法規遵循
	業務窗口	不定期		

2.1.2 重大考量面分析

透過上述與利害關係人的各式溝通管道以及彙總 GRI 定義之各考量面，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編製小組歸納彙整成 7 大面向 20 項議題。

公司治理	永續策略、公司治理、風險控管、資訊揭露透明、供應商管理、申訴機制
經濟議題	營運績效、氣候變遷造成的營運衝擊
環境議題	能資源使用及節能減碳、環境保護及生態保育
勞工議題	人才招募與培育、薪酬福利及員工照顧、勞資關係
人權議題	人權及平等、結社自由與集體協商
社會議題	衝擊評估、社會公義
產品責任議題	服務品質及客戶滿意度、產品風險、隱私保護及交易安全

本公司將上述 7 大面向 20 項議題彙整成問卷，各部門針對其利害關係人，透過三大方式實施問卷調查：

- 一、郵寄、親送、線上問卷等方式，將問卷發放給利害關係人填寫。
- 二、透過利害關係人訪談、詢問等方式自行填寫。
- 三、依據平日業務交流，部門自行評斷利害關係人對於重大議題的重視程度後填寫。

本次問卷發放與回收時間需時 4 週，各部門共回收 197 份問卷。對內，由副總經理層級以上針對 7 大面向 20 項議題，評估 20 項議題對於環泰企泰在經營上的衝擊程度。

基於利害關係人對於議題之關注程度，以及各議題對於營運之衝擊度，綜合評估後，決定各議題之重大程度，並以矩陣方式呈現。重大議題評估矩陣說明如下：

1.矩陣資訊：

- 縱軸：依據利害關係人評估結果，將關注程度區分為高中低。
- 橫軸：依據對營運衝擊評估結果，將衝擊程度區分為高中低。

2.重大議題遴選條件如下 (如圖中粉紅色區域)：

- 衝擊程度與外部關注程度為高。
- 衝擊程度為中但外部關注為高。
- 外部關注為中但衝擊程度為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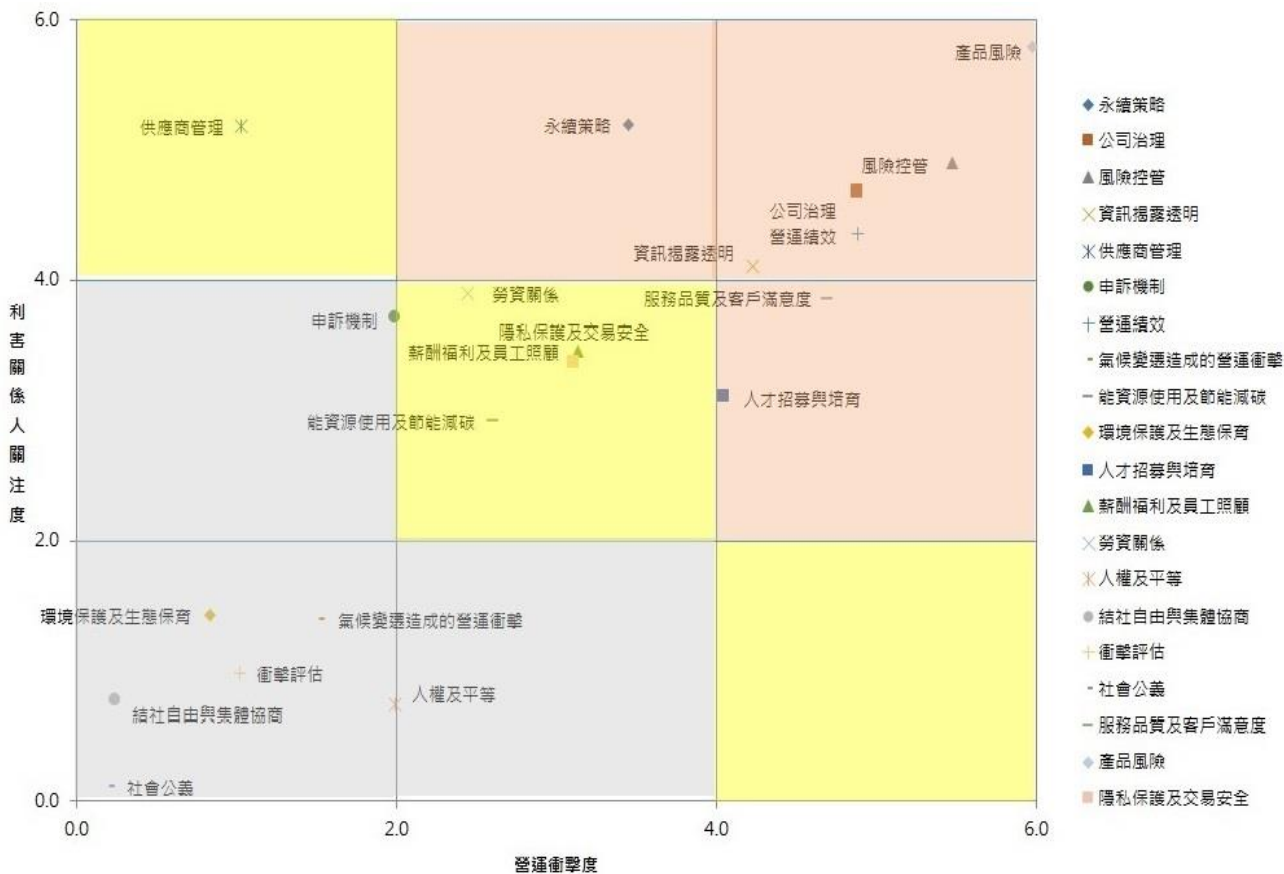


表2-2：重大考量面回應與邊界分析表

重大議題	重大考量面	組織內		組織外						回應章節
		環泰	員工	股東 投資人	客戶	供應商 承攬商 外包商	政府 機關	鄰近 社區	銀行	
產品風險	顧客的健康與安全	●		●	●		●			3.食品安全
風險控管	策略與分析	●	●	●	●	●			●	1.2業務概況
公司治理	法規遵循	●	●	●	●	●	●	●	●	1.6法規遵循
營運績效	經濟績效	●	●	●	●	●			●	1.2業務概況
服務品質及客戶滿意度	產品及服務標示	●			●					4.2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
服務品質及客戶滿意度	行銷溝通	●			●		●			1.6法規遵循
永續策略	策略與分析	●	●	●	●	●			●	1.2業務概況
資訊揭露透明	經濟績效	●	●	●	●	●			●	1.2業務概況
人才招募與培育	市場形象 勞僱關係	●	●					●		6.1勞雇關係

2.2 CSR 策略

社會責任是永續發展最重要的一環，環泰深信唯有成為企業公民，才能獲得客戶肯定，提升競爭力。在追求企業經營利潤的同時，對所有利害關係人負責，兼顧經濟、社會及環境等面向。

本公司依據 CSR 發展方針，訂定企業社會責任策略：

短期策略：「落實公司治理、創造公司價值」

環泰企業訂定公司治理相關守則，期以健全企業倫理與道德規範，透過穩健經營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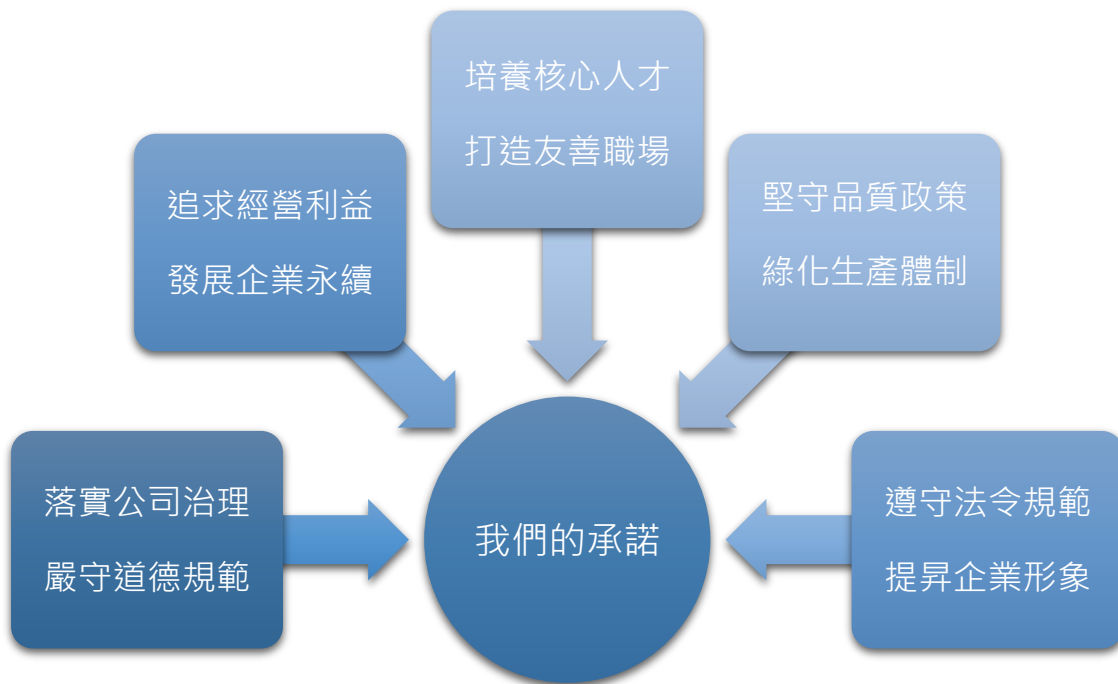
積極研發高毛利產品並致力垂直整合發展，以良好績效持續邁進。

中期策略：「實現企業承諾、建立再生環境」

積極建立友善職場，提供員工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得以充分發揮才能的空間以及合理的報酬與福利，嚴格管控生產製程，提昇資源使用效率，減輕對環境的衝擊。

長期策略：「善盡社會責任、發展永續企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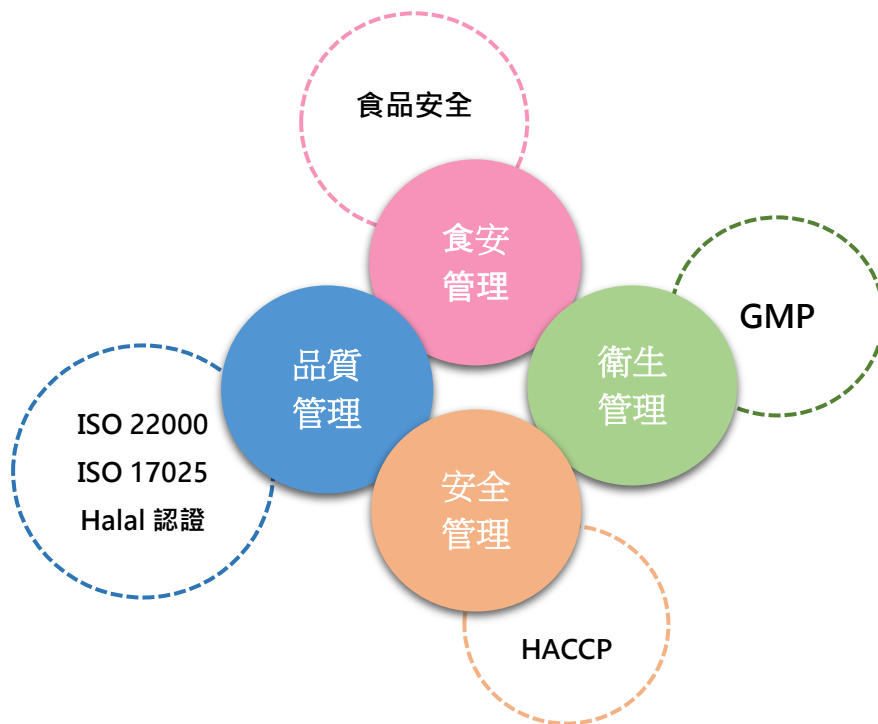
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因應企業環境變遷，檢討並改善制度以提昇履行之成效。



3. 食品安全

3.1 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環泰企業一向致力於成為食品產業最值得信賴之原料供應商，不斷本著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及其他相關之需求，持續地規劃、修繕、汰換廠房環境及設備機具、加強廠內人員食品衛生安全素養，並嚴謹地執行源頭乃至成品之各階段食品品質、安全之管控，持續提供品質、安全兼具之原料給下游食品製造商。



3.1.1 供應鏈管理

政策

依循法令規定並建立食品安全及品質管理系統做為供應管理的政策與方針。

資源

- HACCP小組
- 食品安全防護小組

短中期目標

供應商稽核16項評鑑作業，普通級得分為7分以上項目須達總體項目70%以上。

判定標準:

優級：得分為9分以上項目須達總體項目80%以上,所有項目不得為0分。

良級：得分為7分以上項目須達總體項目90%以上。

普通級：得分為7分以上項目須達總體項目70%以上。

加嚴級：未符合上述條件者。

針對國內供應商的管理，每年更新廠商基本資料表，表內增設誠信條款，要求供應商承諾遵守誠信經營政策，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供應商必須於廠商基本資料表確認後簽回並同意誠信條款。

在原物料供應商原料採購金額達新台幣 5,100 元以上均符合國際食品安全管理驗證等相關認證，以確保供應體系的食品安全無虞。

具體行動

- 定期實施供應商評鑑作業
- 透過供應商稽核，引領廠商持續改善。
- 稽核報告標準化

評鑑機制

依循16項評鑑作業如廠區環境、建築與設備、食品從業人員、清潔及消毒等化學物質及用具之管理、廢棄物管理、衛生人員、製程管理及品質管理、倉儲管理、運輸管制、客訴與成品回收管制、食品添加物業者、塑化劑的含量管理、食品過敏原的標示、食品安全管制系統、追蹤追溯系統、採購管理等執行實地稽核。

對應 SDGs



表3-1：原物料採購比例表

年度	原物料類別	來源	占總原物料採購比例 (依照金額或數量)
2014	原料	泰國	82.43%
	物料	國外	12.36%
	物料	國內	5.21%
2015	原料	泰國	85.12%
	物料	國外	10.06%
	物料	國內	4.82%
2016	原料	泰國	84.16%
	物料	國外	10.34%
	物料	國內	5.50%
2017	原料	泰國	80.75%
	物料	國外	11.44%
	物料	國內	7.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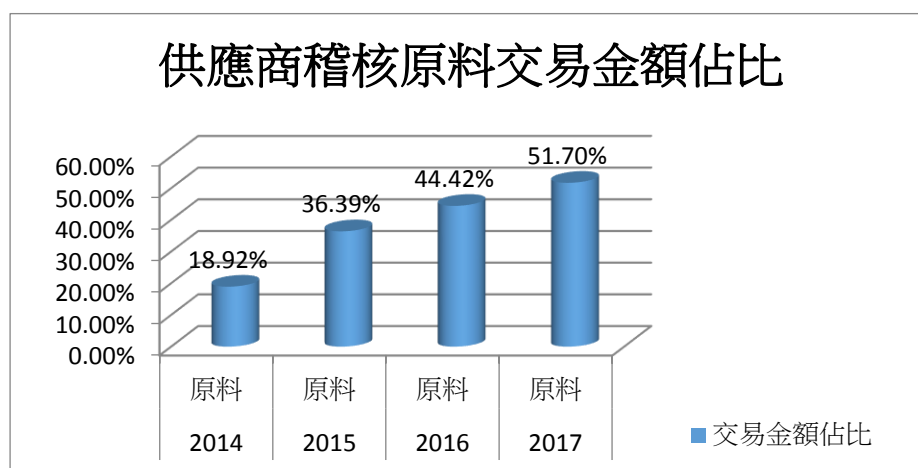
註：本公司原料以樹薯澱粉為主。

2017 年稽核 5 家原料供應商中，佔總原料採購金額之 51.7%；稽核 9 家物料供應商中，佔總物料採購金額之 75.55%；稽核 3 家包材供應商中，佔總包材金額之 90.79%，稽核 3 家包材供應商，其中 1 家是子公司，2017 年比 2016 年稽核家數增加但交易金額幅度稍微下降。本公司稽核判定標準以優級、良級、普通級和加嚴級；普通級以上(含普通級)為合格依據，稽核結果如下表：

表 3-2：供應商稽核一覽表

年度	類別	稽核家數	稽核結果	交易家數	佔比	交易金額佔比
2014	原料	2	合格	15	13.33%	18.92%
	物料	6	合格	26	23.08%	43.52%
	包材	1	合格	6	16.67%	16.34%
2015	原料	3	合格	11	27.27%	36.39%
	物料	6	合格	28	21.43%	50.61%
	包材	2	合格	7	28.57%	83.05%
2016	原料	2	合格	10	20.00%	44.42%
	物料	8	合格	25	32%	66.44%
	包材	3	合格	6	50%	92.42%
2017	原料	5	合格	10	50%	51.70%
	物料	9	合格	28	32.14%	75.55%
	包材	3	合格	8	37.5%	90.79%

交易金額佔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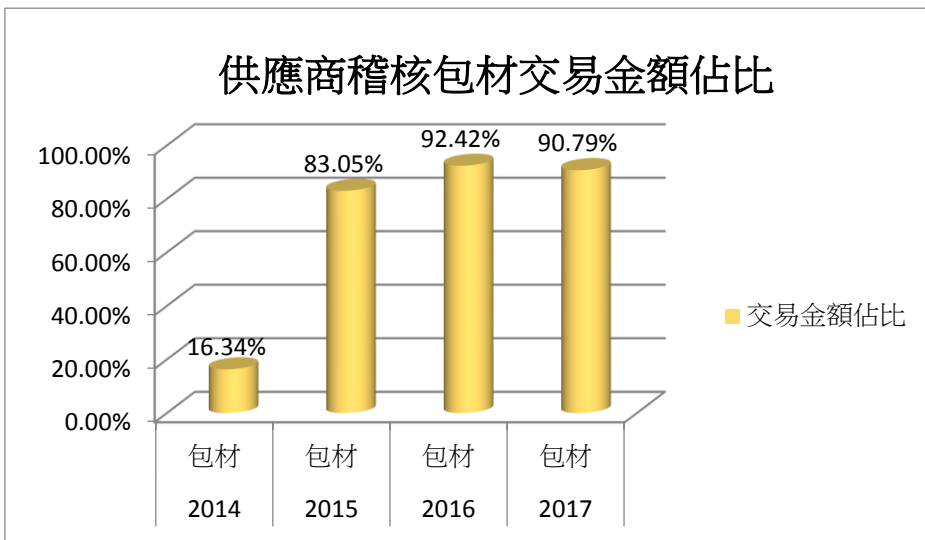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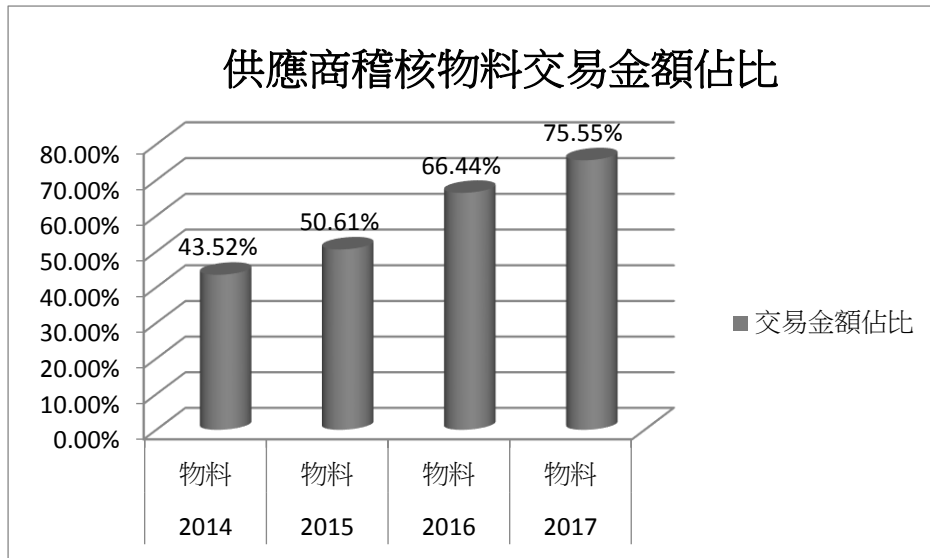


圖3-1：供應商稽核佔比圖

因產業特性及產品品項別的差異性，目前尚無符合國際認可之產品責任標準（如國際公平貿易組織、國際有機運動聯盟、海洋管理委員會或雨林管理委員會等組織發布之準則或規定），但透過國際食品安全管理驗證系統上的 FSSC 22000、ISO 22000、ISO9001、HACCP 等 10 種認證方式做為管理之依規，2017 年未向違反公司採購政策之供應商的採購。原料供應商交易家數約 10 家，符合認證標準者共 10 家，物料供應商交易家數約 28 家，符合認證標準者共 26 家，未來將全面要求供應商均符合國際食品安全管理驗證等相關認證，以確保供應體系的食品安全無虞。

符合認證標準者占整體採購之百分比如下表：

表3-3：供應商符合認證標準一覽

供應商符合認證標準一覽表												
年度	類別	FSSC 22000	ISO 22000	SQF Edition 7.1-7.2	ISO 14001	ISO 14044	OHSAS18001	ISO 9001	HACCP	GMP	BRC	ISO/TS22002
2014	原料							33.84%	33.84%	33.84%		
	物料		58.96%	0.12%	27.07%	1.06%		51.29%	45.16%			
2015	原料	8.58%	1.93%		2.89%			42.16%	37.28%	37.28%		
	物料	7.25%	45.17%	0.24%	33.08%	0.86%	24.38%	74.45%	48.03%			
2016	原料	7.73%	13.09%					82.48%	30.53%	73.80%		
	物料	33.66%	60.85%		39.52%			85.75%	50.76%		7.91%	19.40%
2017	原料		19.11%					80.89%	42.15%	80.89%		
	物料	45.21%	64.30%		49.81%		18.94%	78.84%	54.00%		25.08%	17.51%

註 1：% 為符合認證標準供應商購買金額/該類別採購總金額。

註 2：因部份供應商具有多種認證，故類別總佔比會超過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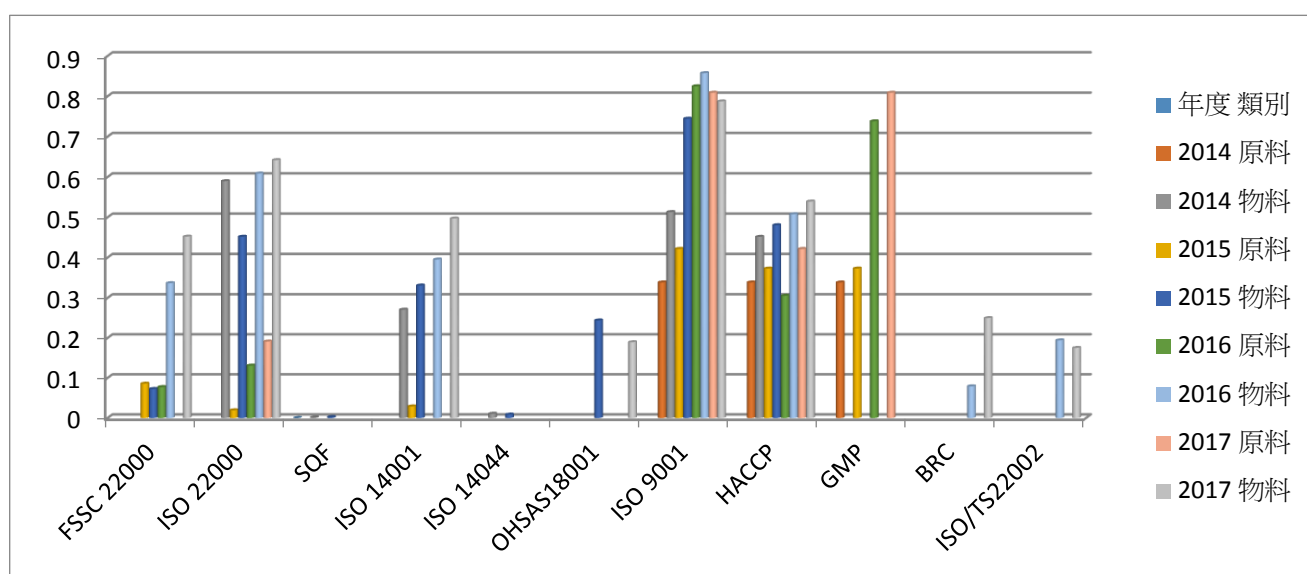


圖 3-2：供應商符合認證標準比較圖

3.1.2 追蹤追溯管理

近年來，食安風波不斷，為了能在食品事件發生時，快速釐清異常產品的源頭及流向，即時找出問題，阻斷流通，食品產業導入追溯追蹤系統已成為食安管理趨向。衛福部亦設置食品追溯追蹤管理資訊系統「非追不可」平台，受公告管理之業別便需於每月 10 日前上傳上月產品之相關資料，供政府單位不定時稽查。為了更加穩固食品產業之追溯管理，衛福部於 2017 年 10 月 12 日預告修正此條法令，擴增管理業別，本公司則屬二十五項業別中之「其他食品製造業」。

雖早於 2014 年導入 ERP 系統前，已配合 ISO 訂有追溯追蹤管理制度，也具備自行追溯之能力，但為配合此一預告法規，透過系統給予原物料、成品專屬料號及品號，並於每批驗收、檢驗完畢給予批號，因此即可跨部門有效建立源頭乃至成品之追溯管理機制。藉由輸入料號及批號，快速知道產品相關資訊及流向，2017 年依法規要求或自願進行產品追溯與追蹤管理之情形及相關產品占所有產品品項之百分比達 100%。

此外，除本公司大宗物資(澱粉)及食品添加物輸入皆遵循衛福部法規要求之期程，已分別於 2016 年及 2017 年 1 月 1 號以電子方式申報追蹤追溯資料於「追溯追蹤管理資訊系統(非追不可)」外，目前正規劃使用「ERP 食安溯源上傳管理系統」來統整廠內所有製造資訊，期望能於 2018 年早於政府規定之時程前逐步模擬上線。

3.1.3 食品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本公司南崁廠於 2016 年經第三方驗證機構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順利將食品安全管理系統 ISO22000 升級為全球認可之驗證系統 FSSC22000，此為一項全球性、可審核的食品安全管理系統標準，結合了良好操作規範(GMP)、前提方案(衛生管理)、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HACCP 及 ISO22000，更加督促、強化環泰企業於一切生產活動上之食品安全風險管控。

埤頭分廠尚因硬體設施未完善，經內部商討後，決議延遲 ISO22000 驗證時程。為使工廠建築設置及食品安全管理系統皆能完全符合 ISO22000 及食品安全衛生之要求，陸續規劃多項專案來提升廠房建築配置，預將於 2018 年取得驗證，改善專案如下表，影響產品佔比 100%。

表3-4：改善專案影響產品佔比

提升項目	專案說明	產品影響佔比
作業區牆面、天花板重整	牆面重新粉刷、天花板輕鋼架重整	100%
投料區人流、物流動線	更衣室移位，動線重劃	100%
作業區地坪重整	全面重新鋪設 EXPOXY	100%
廠區地坪重整	作業區外圍地面重新鋪設柏油	100%
廢棄物區重劃	廢棄物區移位，遠離生產作業區	100%
防止病媒入侵	生產作業區入口裝設鐵捲門、倉儲區域增設碼頭	100%
出貨品質管控	增設待出貨區	100%

我們於供應鏈管理、各階段製程品質管控、人員食品衛生安全教育訓練、追蹤追溯管理、法規遵循性、機具設備及廠內環境上，落實 5S 精神與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之要求，2017 年針對廠房及機器設備進行改善工程支出共計新台幣 12,742,522 元，以期符合 FSSC 22000 國際食品安全管理系統準則及法令之要求。

藉由通過管理系統驗證，確保產品品質、衛生及安全，為下游製造廠及消費者做到安心食品之把關。2017 年經獨立第三方驗證符合國際認可之食品安全管理系統標準之廠房所生產產品之百分比如下表：

表3-5：符合國際認可之食品安全管理系統標準產品百分比

產品	生產廠房	通過之標準	年總產量 (公噸)	佔該產品總生產量之百分比 (前項產量/該產品年總生產量)
果糖	南崁廠	FSSC 22000 ISO 22000 HACCP	29,248	97 %
	埤頭廠	註 ¹	854	3 %
麥芽糖	南崁廠	FSSC 22000 ISO 22000 HACCP	15,226	48 %
	埤頭廠	註 ¹	16,535	52 %
麥芽糊精	南崁廠	FSSC 22000 ISO 22000 HACCP	4,875	100 %
寡糖	南崁廠	FSSC 22000 ISO 22000 HACCP	4,231	51 %
	埤頭廠	註 ¹	4,116	49 %
奶精	南崁廠	FSSC 22000 ISO 22000 HACCP	2,258	100 %

註¹：埤頭廠尚處認證規劃準備階段。

3.1.4 品質管理

身為食品上游原料供應商，產製產品涵蓋範圍廣，因此更必須為下游嚴格把關產品品質，產品安全更必須從原物料採購、進料驗收、儲存、製造、成品至出貨等環節進行管控。

本公司為不斷敦促自己達持續性改善之目的，每年皆要求各部門根據食品品質、安全政策訂定目標。每月「品質目標」達成績效皆由各部門於每半年舉辦之管理審查會議中提報，並針對未達標事項說明並提出矯正措施，管理審查會議內容包括了客訴分析與矯正措施檢討、客戶滿意度調查、內/外部稽核結果、法規鑑別及重大改變事項，一切皆由品保部門持續追蹤改善成效，以利在產品品質及安全上達到最好的管控。

為維護產品品質，設有品質管制實驗室，2017年編制人數約23人，依據國家規

範及法規規定，對原物料、半成品、成品訂定了檢驗監測計畫，無論是自主檢驗或委外檢驗，每年皆投入大量人力及經費。藉由高效液相層析儀(HPLC)管制糖組成、原子吸收光譜儀測試重金屬離子、自動糖度計測量糖度、分光光度計計算色濁度等設備，使產品能符合出貨標準。除此之外，另設有微生物實驗室，根據風險評估原則訂定檢測頻率，針對原物料、半成品、成品外，亦對包材、設備及作業員之衛生來進行微生物檢測，細心掌控各項環節來為終成品之安全品質做把關。

表 3-6：實驗室檢測設備彙整表

品項	檢測設備	檢測項目	結果
原料	高效能液相層析儀、原子吸收光譜儀、自動糖度計、水份測定儀、比重計、酸鹼度計、分光光度計、莫丘尼管、滴定裝置，另設有微生物實驗室，進行微生物檢測方面實驗。	原料澱粉含量、水份含量、酸鹼度	符合
半成品		糖度、酸鹼度、糖含量組成、色度、濁度、葡萄糖當量	符合
成品		糖度、酸鹼度、糖含量組成、灰份、色度、濁度、葡萄糖當量	符合
粉狀產品		水份、脂肪、體密度	符合
共同項目		重金屬、總生菌數、大腸桿菌群、大腸桿菌、沙門氏菌、黴菌、酵母菌	符合

註：本公司針對原物料進貨檢測，若不合格皆全數退貨；成品檢驗未達公司標準，則全數調整至達標才會放行，故檢測結果皆為符合。

委外檢驗部分，每年年底皆由品保課根據法規「最低檢驗週期」之規定提出下一年度之「週期性輪替檢驗計畫」，品保課持續不斷將法規、品質或市場等需求納入考量，重新審核、更新計畫內容，使其能更全面性的監控不同產品規格項目之安全性，提升管理效率。每年委外檢驗一律委託具 ISO 17025 驗證之合格實驗室，如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GS)，2017 年所有檢驗項目皆符合法律規定及組織目標之比例達100%，實驗室運作投入產品及原物料品質控管上所需費用共計 14,530,137 元，佔營業收入淨額之1.12%。

註：營業收入淨額係以台灣母公司個體財務數字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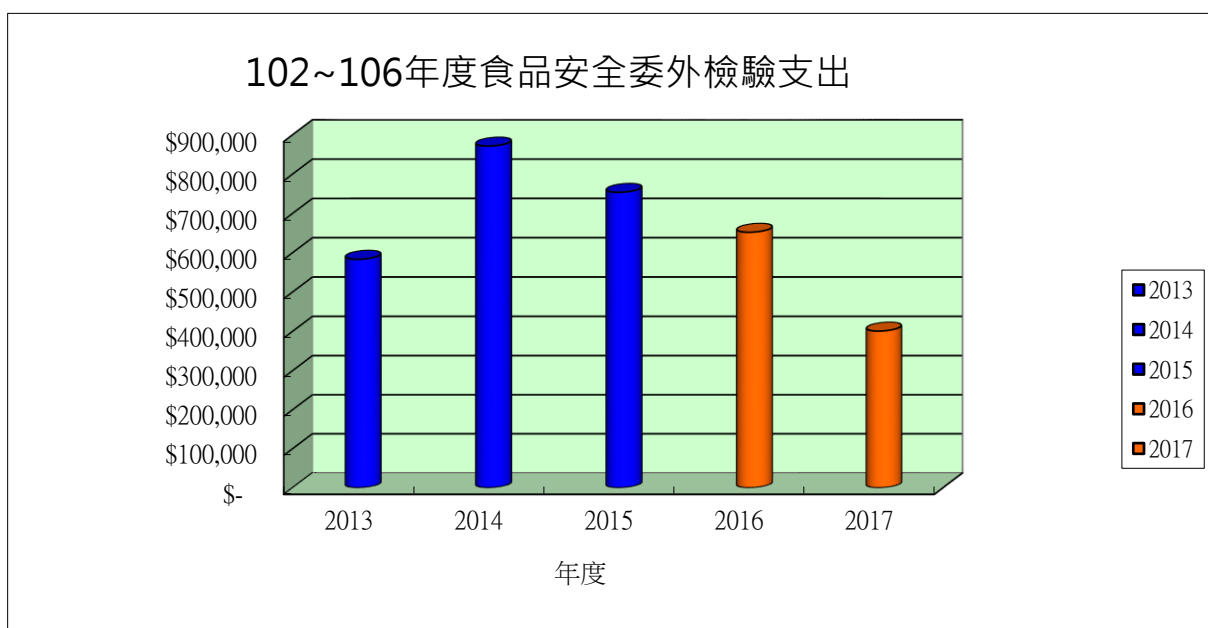
表3-7：委外檢驗分析一覽表/最低檢驗週期

名稱	類別	檢測項目	檢測頻率	測試結果
樹薯澱粉	原料	黃麴毒素	次/年	符合標準
樹薯澱粉	原料	重金屬	次/年	符合標準
樹薯澱粉	原料	農藥殘留(310 項)	次/年	符合標準
樹薯澱粉	原料	二氧化硫	次/年	符合標準
樹薯澱粉	原料	順丁稀二酸(酐)	次/季	符合標準
矽藻土	食品添加物	重金屬	次/季	符合標準
山梨醇	食品添加物	重金屬	次/年*	符合標準
離子交換樹脂	食品添加物	重金屬	次/季	符合標準
麥芽糖漿	產品	重金屬	次/年	符合標準
異麥芽寡糖漿	產品	重金屬	次/年	符合標準
麥芽直鏈寡糖漿	產品	重金屬	次/年	符合標準
高果糖糖漿	產品	黃麴毒素	次/年	符合標準
高果糖糖漿	產品	重金屬	次/年	符合標準
植物性油粉	產品	三聚氰胺	次/年	符合標準
植物性奶精	產品	三聚氰胺	次/年	符合標準
麥芽糊精	產品	重金屬	次/年	符合標準
麥芽糊精	產品	二氧化硫	次/年	符合標準
加工用水	原料	飲用水 50 項	次/年	符合標準
加工用水	原料	水源檢測 10 項	次/年	符合標準

【註】山梨醇每季由廠內自主檢驗，每年委外送驗一次。

自 2017 年起，為評估實驗室執行測試之能力，除內部定期執行之品管員能力試驗外，並每年一次線上採取相同樣品，分別送至本公司品管實驗室及第三方檢驗單位，待各實驗室回覆測試結果，兩者比對並分析評估測試結果，以瞭解實驗室的技術水準及品管人員之能力水平，確保測試分析結果準確性，加強顧客對本公司品管實驗室檢測報告之信心。2017 年取樣麥芽糊精 TFMD-104 實驗沙門氏桿菌能力比對結果為滿意。

樣品名稱	檢驗項目	比對單位	比對結果
麥芽糊精 TFMD-104	沙門氏桿菌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滿意



註：支出金額以新台幣計算

圖3-3：年度委外檢驗支出統計圖

3.2 食品衛生安全管理

本公司食品安全政策「品質、衛生、安全、服務、創新」，為一切運作之最高指導原則，並成立品質管理委員會及食品安全小組，由其推行食品安全管理活動，藉由內/外部稽核及管理審查會議確保所有活動運作之有效性。

政策

環泰企業致力於成為食品產業最值得信賴之原料供應商，以誠信為原則，為客戶提供高品質且安心之產品為本公司經營使命。品質管理部門藉專業儀器及檢驗技術，嚴格把關整個生產鏈之產品品質；品保部門則嚴格控管整體生產運作，無論是產品品質、產品安全、法規遵循或是客戶需求，皆是我們於品質管理上，首要重視之任務，藉由持續性改善，為客戶呈現最高管理規格。依循品質政策，將客戶關注之五大要素不斷輸入管理系統內，最終輸出，使整個管理系統達到「始於客戶要求，終於客戶滿意」之目的。

承諾

1. 品質保證：建立全產品溯源系統，嚴格把關供應鏈品質；藉由自主檢驗及委外檢驗，嚴格控管出貨品質；公開透明的資訊及自主性的揭露，確保產品合法性；建構安心食安環境，提升客戶對企業之信賴度。
2. 客戶要求：承諾交付給客戶之產品與服務皆能符合其需求，並不斷提升品質能力持續性改善以增加客戶滿意度。
3. 持續性改善：各部門訂定品質目標，每月量測分析達成狀況，於管理審查會議向管理階層提報達成績效，針對未達標事項說明改善措施，由品保課追蹤，以達持續改善之目的。

資源

- 編制足夠品管、品保、衛生管理專責人員。
- 建立食品安全小組。
- 採購精密檢驗儀器，監控管制生產鏈各環節之品質安全。

具體行動

- 實施 FSSC22000 / ISO22000 安全管理系統。

評鑑機制

通過第三方驗證機構驗證之 FSSC22000、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系統

短中期目標

無重大缺失，通過第三方驗證機構驗證 FSSC22000 / 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系統。

3.2.1 食品衛生安全教育規劃

為確保產品的品質，建構完整的產品外觀標示及食品安全衛生，有效解決包裝文件版本控管問題，進而降低包材報廢成本，不定期將產品營養標示、成分委外檢驗，遵循中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於產品包裝揭露品名、成份、批號、淨重、有效日期、保存期限、製造商、地址、電話、產地及營養表示等必要性資訊，透過制訂產品之安全資料表(SDS)，詳細載明產品原料、成份及使用安全資訊，提供給客戶參考，2017 年所有產品類別符合組織資訊與標示程序規定之比例達 100%。

我們不斷改善食品衛生、安全與品質，並針對從業人員、作業場所、設施衛生管理及品保制度方面進行評估與改進，同時持續更新相關食品法規資訊與要求，以提升產品衛生、安全與品質，以保障消費者權益，其影響佔本公司果糖類、麥芽糖類、麥精、奶精等產品類別達 100%。

強化從業人員良好食品衛生安全觀念，每年除各部門訂定訓練計劃外，食品安全小組亦會針對廠內全體員工舉辦相關食品安全衛生訓練，藉由考核驗收成效強化從業人員對於食品安全之精神。教育訓練執行內容包括 5S 運動及 GHP 規範、產品應用與製程操作標準、過敏原管理、異常處理流程等食品衛生安全及品質相關之課程。

期許埤頭廠能順利於 107 年通過 ISO22000 食品安全系統驗證，安排品保人員參與 SGS 舉辦之「ISO/FSSC22000 食品安全管理系統主導稽核員訓練課程」，並將其納入內訓，讓分廠所有人員皆能熟知 ISO22000 系統背景與管理標準，促使該廠於食品安全管理上運作更為完善。

2017 年參與訓練人數共計 288 人次，合計 36 小時。

課程	時數	人次
產品與製程相關教育訓練	22	114
5S 運動及 GHP 規範	1	44
衛生教育訓練	1	20
過敏原管理	1	13
異常處理流程	3	24
ISO 操作標準/作業管理辦法說明	4	44
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系統介紹及條文解析	2	15
食策會一級品管輔導課程	2	14
合計	36	288

廠內一切運作皆能建立國家及驗證系統標準上，品保、品管、衛管及食品安全小組成員不斷積極地參與中央主管機關或地方衛生局舉辦之食品安全法令說明會或專業訓練課程，使資訊更新更為即時，管理更完善。

106 年參與外部教育訓練人數累計 18 人次、合計 77.5 小時。

課程	時數	人次
106 年度社團法人 HACCP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培訓計劃	32	2
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申辦說明會	4	2
協助工廠導入食品防護計畫推廣業者說明會	2	2
106 年食品輸入業者實施一級品管教育訓練班	8	1
清真食品產製及清真品保系統教育訓練	4	2
106 年食品製造業者實施一級品管宣導說明會	4	3
106 年度桃園市食品輸入業者教育訓練	4	1
106 年度桃園市食品輸入及製造業者教育訓練課程	4	2
優良秤重規範研討會	4	1
具食安風險化學物質暨食品添加誤法規及標示注意事項宣導說明會	3.5	1
106 年度「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暨登記申報系統操作說明會」	8	1
合計	77.5	18

4. 客戶服務與滿意

政策

秉持服務客戶的精神，以客戶觀點與立場為出發點，盡力提供全方位的產品服務。期能滿足客戶需求並贏得客戶的信賴，以源流管理，提供顧客滿意的產品、品質與服務，以客為尊，建立與客戶長期的信賴與合作關係。

承諾

- 全面服務：不間斷提供客戶產品服務，滿足客戶需求。
- 全面思考：從客戶觀點與立場思考，創造雙贏局面。
- 立即實施：建構文件系統流程，確保即時及有效性。
- 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範，善盡維護資通安全及商業機密責任。

資源

編制顧客關係管理及品質管理專責部門。

目標

客戶滿意度水準達到 60% 以上。

具體行動

- 客戶實地拜訪 / 執行客戶滿意度調查
- 客戶訴怨管理 / 嚴謹的產品品質

評鑑機制

- 客戶稽核
- 客戶滿意度調查

對應 SDGs



4.1 隱私保護及交易安全

秉持提昇客戶隱私保護，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規範，已訂定相關管理辦法並不定期進行資通安全宣導，保有個人資料檔案者，應採適當之安全措施，防止個人資料被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漏。故公司明訂文件中含有個人資料、客戶資料之副本書面資料，不得畫 × 回收利用，一律透過碎紙機銷毀。

對於客戶資料於電子資訊要求依權責分層授權，未具權責單位人員，不得取得客戶相關資訊，正式文件不得私自影印。未經核准，任何員工不得將文件攜出公司外。經層層保護，2017 年本公司無侵犯客戶隱私權及遺失客戶資料之事件發生。

4.2 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

本公司為提供客戶透明之申訴程序，訂定客訴處理辦法，確保產品品質符合客戶要求，對其所提之抱怨能有效且迅速解決，由品保中心依資料分析應用管理辦法之規定分析客戶抱怨情形，作為持續改善依據避免問題重覆發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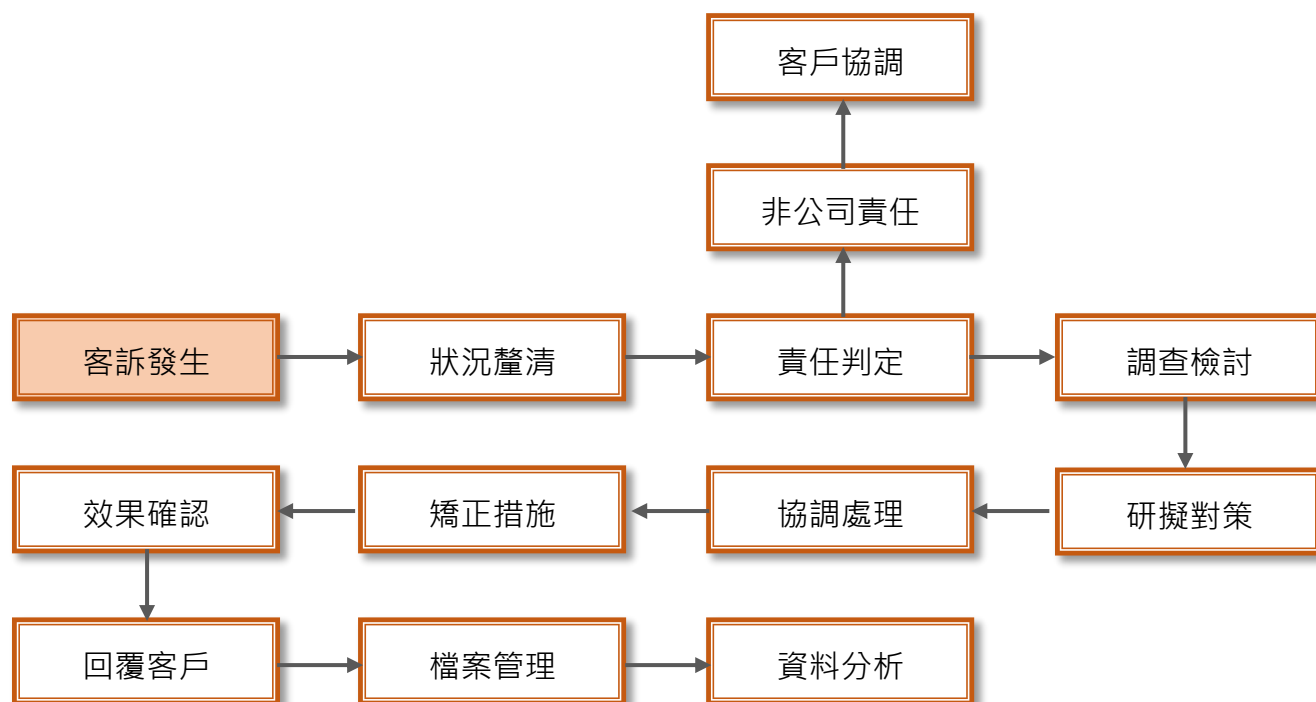


圖4-1：客訴標準處理流程

為傾聽顧客需求及寶貴意見，每年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問卷調查，藉以改善服務品質，提昇客戶滿意度及營業績效。

2017 年客戶滿意度問卷調查對象為本公司主要中大型客戶，問卷項目包含產品品質與服務品質，總計寄發放 60 份問卷，回收 37 份問卷，回收率 61%。

2017 年客戶滿意度目標為 85 分，經統計後，客戶滿意度總平均為 94.3 分。確保客戶的建議，能轉化為改善動力，我們針對滿意度調查結果詳加分析並轉請相關權責單位檢討改進，以利提升服務品質及客訴處理效率。

表4-1：年度客戶滿意度彙整表

年度	客戶滿意度
2017	94.3%
2016	91.0%
2015	90.3%
2014	9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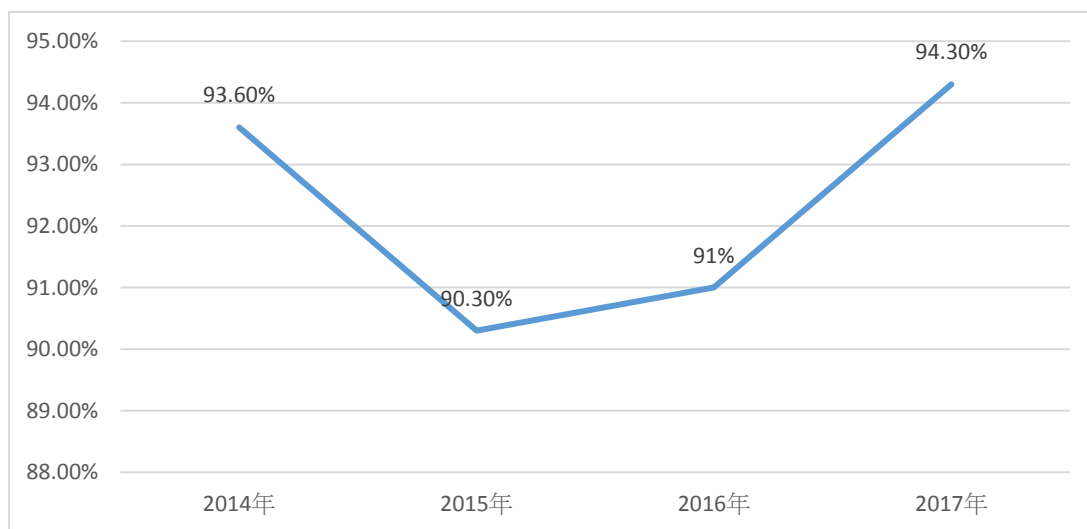


圖4-2：客戶滿意度

5. 環境守護

5.1 環保宣言

政策

全球經濟蓬勃發展，氣候異常變化，面對氣候風險，本公司積極管控原物料及生產供應鏈外，更將持續節能減碳，降低對環境的衝擊。近年積極導入電子表單及 ERP 管理系統，推行節能減廢及資源回收，並制定【廢棄物管理辦法】，建立環境維護規範，做為遵循之依據，守護環境，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承諾

- 一、遵循環境保護法規。
- 二、落實環境管理。
- 三、降低氣候風險。

目標

持續發展製程優化與廠房營運改善，有效提升水資源效率，落實廢棄物量最小化及資源回收再利用率最大化理念。

具體行動

推動各項節能、節水、減排、減廢專案，並追縱執行進度與效益。

評鑑機制

為徹底落實環境保護和承諾與國際接軌，積極導入各項國際環境標準，由公正第三方驗證機構進行環境稽核。透過積極的作為，驅動各項環境作為能達到持續改善。

5.2 實際作為

本公司順應綠色潮流，陸續著手環境保護的規劃，成立相關專責單位，依法委託合法檢驗單位定期檢測，並誠實申報檢測數據及繳納規費。為減少污染物物質，每年著手防制設備維修及改善，2017廢水處理設備改善工程及鍋爐袋式集塵設備增購共計新台幣12,742,522元，環保支出成本合計新台幣21,586,558元，雖較2016年減少20%，但2016年至2017年防治設備持續改善計畫中，故屬資本支出高峰期。

表5-1：環保支出一覽表

年度	空污費	水污費	廢棄物清理費	容器回收基金	防制設備	合計
2017	112,342	55,486	8,533,853	142,355	12,742,522	21,586,558
2016	52,561	56,710	9,508,834	131,913	17,051,404	26,801,422
2015	75,676	81,648	9,158,330	113,334	1,538,600	10,967,588
2014	133,009	0	7,327,164	119,060	5,841,268	13,420,5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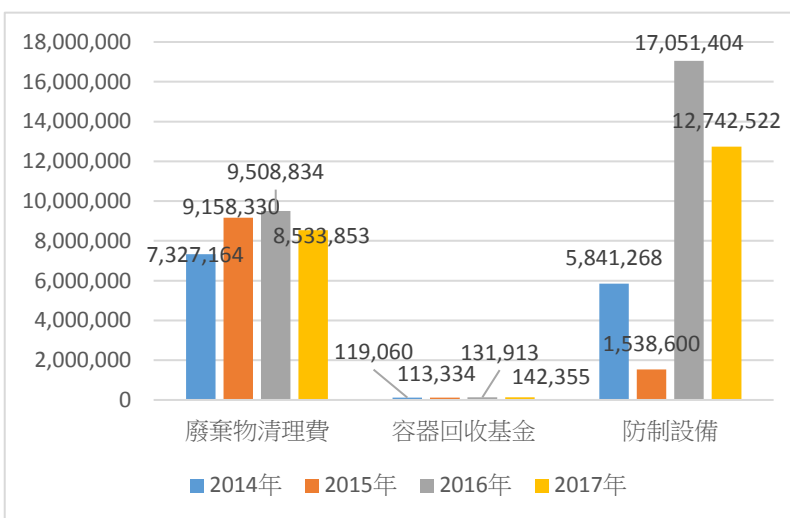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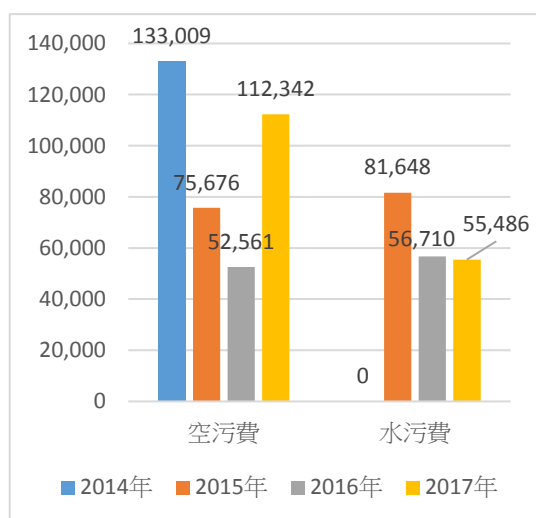


圖5-1、5-2：環保支出比較圖

5.3 節能愛地球

本公司透過改善提案及節能工程推動支持經濟部能源局工廠節能規劃，2017年節能估算共計100,738度，有效節省電費支出新台幣251,844元/年，執行項目如下：

表5-2：2017年度節約能源估算(節省1%約當15HP或90,000度/年)

序號	實施日期	節能項目	W	MJ	KJ/hr	使用Hr	度/日	約當HP	度/月	度/年	元/年
1	106.1.5	守衛室外投光燈更換LED投光燈 原水銀燈200W*1 盞,安裝55W*1盞	145	1,879	522	10	1.45	1.94	44	522	1,305
2	106.1.6	生二課A/B/C倉水銀燈更換LED投光燈 原水銀燈400W*3 盞+300W*1盞,安 裝55*10盞	950	29,549	3,420	24	22.80	30.58	684	8,208	20,520
3	106.1.13	CSTR區水銀燈更 換LED投光燈 原水銀燈200W*1 盞,安裝55W*1盞	145	4,511	522	24	3.48	4.67	104	1,253	3,132
4	106.2.10	四效A-1F水銀燈更 換LED投光燈原水 銀燈300W*1盞,安 裝55W*1盞	245	3,175	882	10	2.45	3.29	74	882	2,205
5	106.2.14	2F成品區水銀燈更 換LED投光燈原水 銀燈400W*4盞,安 裝55W*4盞	1,380	17,885	4,968	10	13.80	18.51	414	4,968	12,420
6	106.4.26	粉倉區雙併水銀燈 更換LED投光燈 原水銀燈 300+500+300W =3盞,安裝55W*6 盞	770	23,951	2,772	24	18.48	24.78	554	6,653	16,632
7	106.4.27	洗桶間水銀燈更換 LED投光燈 原水銀燈200W=1 盞,安裝55W*1盞	145	1,879	522	10	1.45	1.94	44	522	1,305
8	106.8.11	下粉區水銀燈更換 LED投光燈 原水銀燈300W=1	190	5,911	684	24	4.56	6.12	137	1,642	4,104

		蓋,安裝55W*2蓋										
9	106.8.15	生二課鍋爐廢熱回收 日平均=2.73噸蒸氣=0.55噸煤碳=196.45噸/年	5,477	170,341	19,716	24	131.44	176.26	3,943	47,317	118,293	
10	106.8.22	生二課A塔2F水銀燈更換LED投光燈 原水銀燈 200W*2+300W*3,安裝55W*5蓋	1,025	31,882	3,690	24	24.60	32.99	738	8,856	22,140	
11	106.8.23	生二課A塔3F水銀燈更換LED投光燈 原水銀燈 200W*2+300W*2,安裝55W*4蓋	780	24,260	2,808	24	18.72	25.10	562	6,739	16,848	
12	106.8.24	生二課A塔4F水銀燈更換LED投光燈 原水銀燈300W*6,安裝55W*5蓋	1,525	47,434	5,490	24	36.60	49.08	1,098	13,176	32,940	
13	106.5.1	新FIL區新設LED燈 55W*14 可抵扣	770	15,966	2,772	16	12.32	16.52	370	4,435	11,088	
14	106.5.1	新IER區新設LED燈 55W*6 可抵扣	330	10,264	1,188	24	7.92	10.62	238	2,851	7,128	
15	106.8.15	生二課鍋爐廢熱區 新設LED燈55W*3 可抵扣	165	5,134	594	24	3.96	5.31	119	1,426	3,564	
合計			12,777	362,657	50,550	232	280	375	8,395	100,738	251,844	

註1：2016年平均電價=2.5元/度

註2：(可抵扣)：為每年經濟部能源局申報之總用電量得扣除新增之用電額度。

(例.106年申報一萬度總用電106年新設之節能用電得予以扣除)→10,000度-新設節能用電X=能源局申報用電量為(10,000-X)故節能項目中可抵扣項目不予以納入。

說明：

一、節能類型分別為電能與熱能，節約電能將廠區內燈泡更換為功率較低的LED燈泡，熱能則是回收廢熱再利用進而減少溫度差來降低煤炭之用量。

二、能源消耗量減少的基準係由廠內各節約能源之作為計算所得。

節能以當年度為基準年，區間範圍為每年1/1~12/31。

節約電能計算：以項目1.試算原水銀燈200W*1-更換55W LED光源*1=節約145W
 $145W = 145J/s = 522KJ/hr$, $522KJ/hr * 每日使用10 hr / 3600 = 1.45$ 度/日

節約熱能計算：以項目12.試算如下

鍋爐開機率：95.3% 水碳比：5 煤碳用量：3619.7噸/年

節省蒸氣量=2.73噸*0.953*30天*12月=934噸/年

節煤量=934/5=187噸 節煤率=187/3619.7=5.17%

三相變壓器容量公式： $1.732 * V * A$

熱媒鍋爐變頻器統計平均電流值：278A

節電量= $1.732 * 220V * 278A / 1000 * 24 * 0.0517 * 30天 * 12月 = 47317$ 度/年

三、(約當HP)：以每一日度數計算(度/日*1,000/745.7)。

5.4 能源使用管理

隨著用水需求不斷增加，如何「開源」與「節流」，為當前水資源政策最重要課題，澱粉製糖廠在日常作業中，製程用水(包括離交再生用水、投粉溶解用水)及公設用水(空調用水、冷卻用水、洗滌用水、鍋爐用水)，約整廠用水七成以上。本公司積極於廠區落實水回收措施，以利舒緩供水匱乏與不足之困境，2017年起新增回收用水策略，納入吸著塔、洗桶及分離塔用水，總用水量為429,598公噸，回收水量達138,526噸，水資源回收再利用率為32.2%。

表5-3：水源彙整表

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水源	自來水	地下水	自來水	地下水	自來水	地下水	自來水	地下水
個別取水量	11,411噸	399,447噸	89,290噸	367,281噸	18,205噸	499,467噸	15,570噸	414,028噸

註1：2015年起新增埤頭廠用水。

註2：自來水量依每月帳單用水度數彙整。

註3：地下水量依水錶流量統計彙整。

表5-4：年度回收水量彙整表

單位：噸

月份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1月	2,964	12,852	10,968	11,261
2月	3,101	8,123	9,511	10,717
3月	3,614	12,582	11,682	11,717
4月	3,406	12,613	11,734	12,020
5月	3,972	12,919	13,047	12,524
6月	3,686	13,372	13,148	11,714
7月	4,206	13,586	12,730	13,642
8月	4,206	14,119	12,750	12,730
9月	3,790	13,313	11,785	11,707
10月	3,463	14,011	11,064	10,286
11月	2,833	13,534	11,703	9,209

12月	3,083	13,447	11,742	10,999
合計	42,320	154,471	141,862	138,526
平均	3,527	12,873	11,822	11,5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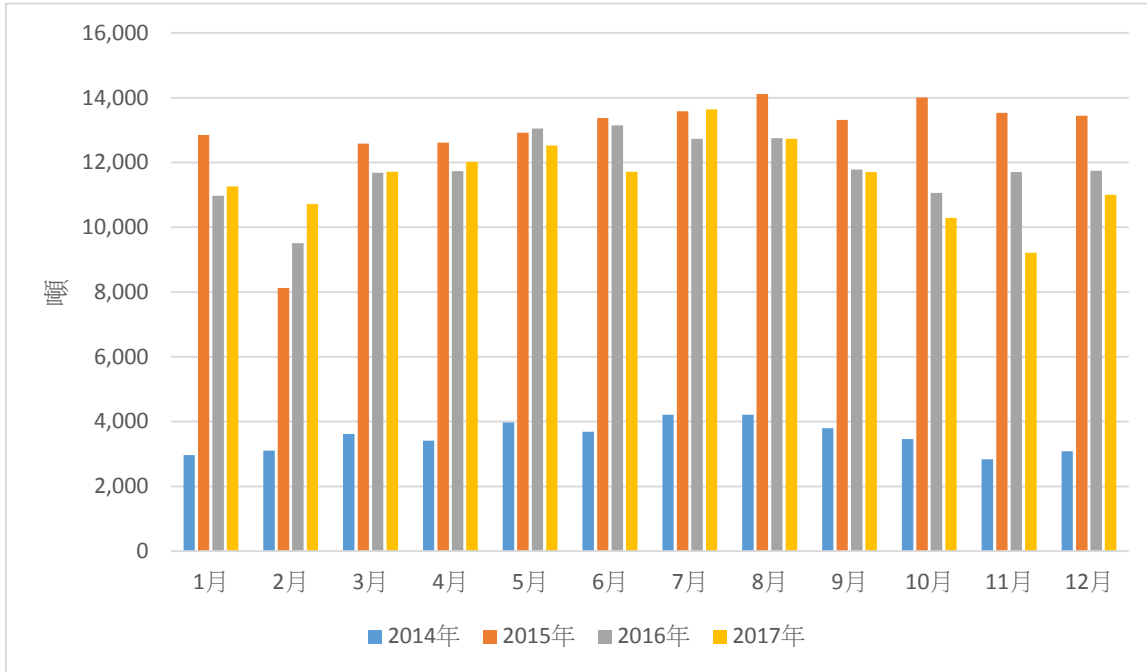


圖 5-3：年度每月回收量分析

註 1：回收水量數據乃依照原料投粉配方比例試算。

註 2：2015 年併入埤頭廠並納入吸著塔、洗桶及分離塔用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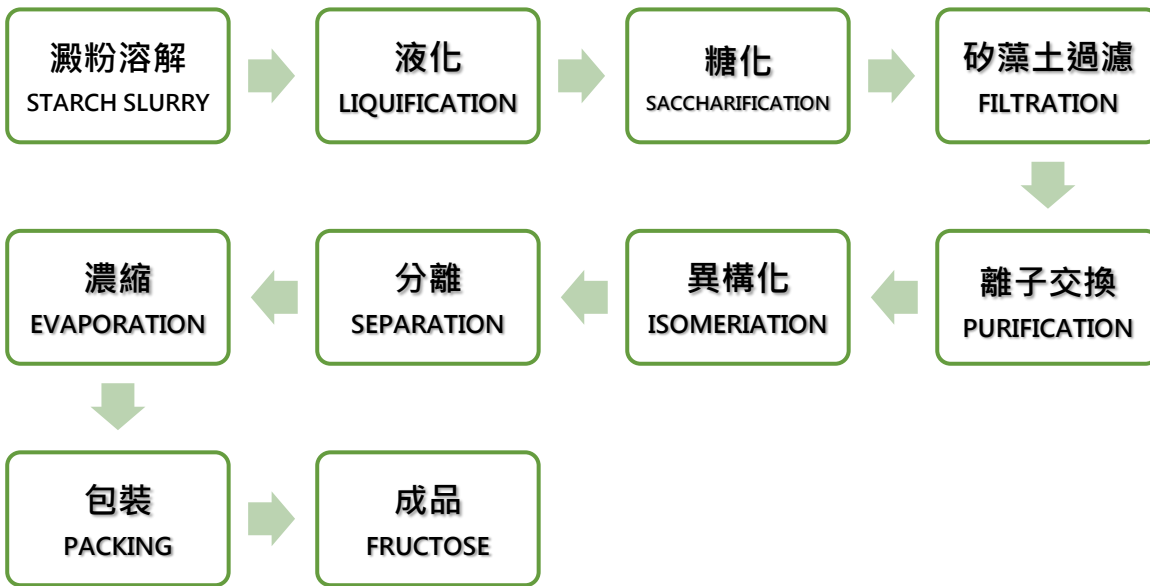


圖 5-4：果糖製造流程圖

原料：食品級樹薯或玉米澱粉

成份：果糖、葡萄糖、水、寡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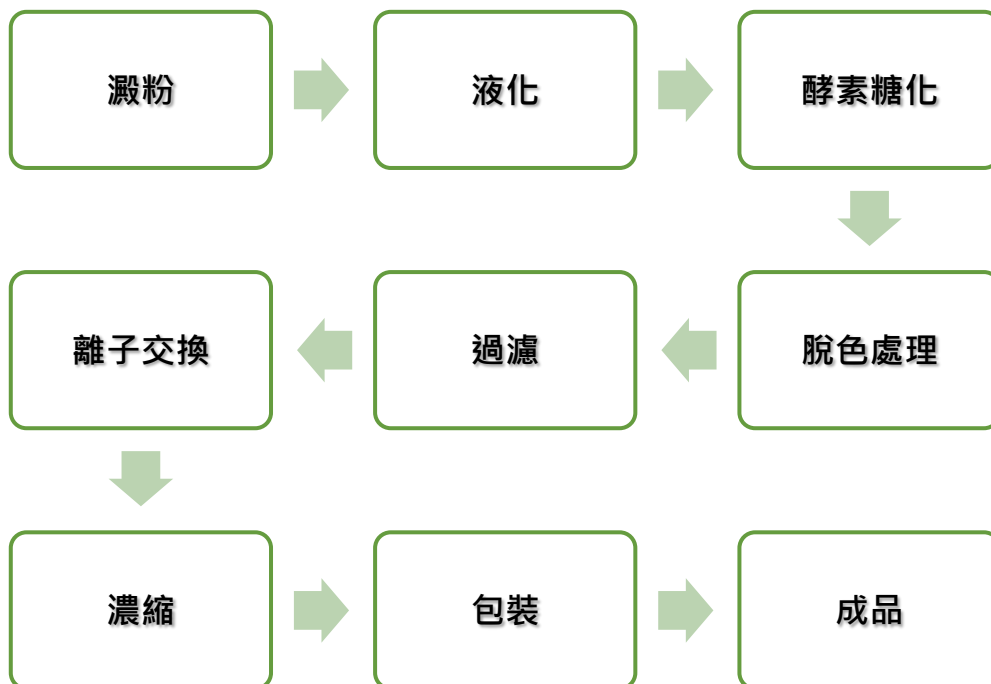


圖 5-5：麥芽糖製造流程圖

原料：食品級樹薯或玉米澱粉

5.5 溫室氣體盤查

政策與承諾

本公司南崁廠依照環保署溫室氣體盤查登錄管理辦法、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作業指引與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進行盤查作業，藉由盤查過程與結果，確實掌握溫室氣體排放，並完成環保署要求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作業。

由於人類活動所排放之溫室氣體，已深刻影響地球環境與氣候的變遷，且其惡化的情況已漸趨顯著。為善盡地球村成員的責任，共同保護生存環境，追求企業永續發展，配合政府溫室氣體減量政策，並將努力完成以下事項：

- 致力於溫室氣體盤查
- 確實掌握溫室氣體排放狀況
- 提出溫室氣體減量可行方案
- 確實執行溫室氣體減量工作計畫

溫室氣體盤查推動委員會組織架構

本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活動，主要由溫室氣體盤查推動委員會進行權責如下：

委員會權責說明	工作小組權責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認專案範圍 ➤ 監督專案進度 ➤ 決定必要重大決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整合及運用組織內部企業資源 (包含：時程、資源、成本) ➤ 專案進度及成果報告

營運邊界設定與排放源鑑別

完成溫室氣體盤查組織邊界後，鑑別出盤查地理邊界範圍內之所有排放源，以清楚界定其營運邊界，並區分為直接和間接排放源，協助使用者管理溫室氣體之風險與機會。

範疇一

指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直接來自本公司組織邊界內所擁有或所控制之設備；如燃油鍋爐、燃煤鍋爐、活性碳活化設備、維修保養設備、交通運輸設備、緊急發電機、化糞池、冰箱、冰水機、冰水開飲機、冷氣冷媒、除濕設備冷媒及廢水廠(甲烷、尿素)等。

範疇二

指能源間接排放源，指來自本公司邊界外部輸入電力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範疇三

目前以組織地理邊界範圍內非屬本廠所有之排放源為主。包含外購原物料運輸及員工差旅。

本公司南崁廠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 2017 年度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共計為：31,586.087 公噸 CO₂e，較 2016 年減少 10.2%。
- 各範疇別統計分析：本廠溫室氣體主要排放來自範疇一，佔總量高達 83.64%，其中，又以固定燃燒排放佔比較大；範疇二部分佔總量高達 16.36%，溫室氣體範疇別排放統計如表 5-5 所示。

表 5-5、本廠溫室氣體範疇別排放統計

	範疇一	範疇二	總計
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年)	26,418.2644	5,167.8228	31,586.087
佔總排放量比例(%)	83.64%	16.36%	100%

表 5-6、溫室氣體項目排放量統計表

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年)及佔範疇一排放量百分比(%)							
CO ₂	CH ₄	N ₂ O	HFCs	PFCs	SF ₆	NF ₃	總計
21,208.7953	5,092.0725	105.0152	12.3814	0.0000	0.0000	0.0000	26,418.2644
80.28%	19.27%	0.40%	0.05%	0.00%	0.00%	0.00%	100.00%

註1：GWP值採用IPCC 2007年第四次評估報告數據。

註2：排放溫室氣體種類：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氧化亞氮(N₂O)、氫氟碳化物(HFCs)、全氟碳化物(PFCs)、六氟化硫(SF₆)、三氟化氮(NF₃)。

註3：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使用營運控制的方法彙整。

註4：本公司埤頭廠尚未進行溫室氣體盤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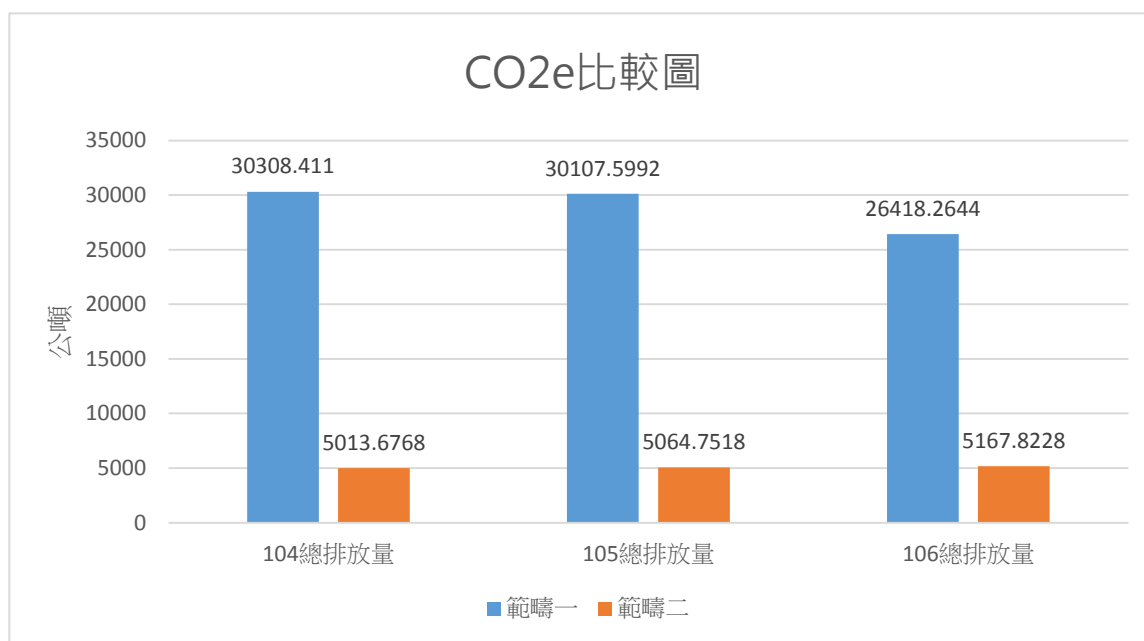


圖 5-6：CO₂e 比較圖

報告書查證：

為增加本廠溫室氣體盤查資訊與報告之可信度，同時提升本廠溫室氣體盤查之品質，已於

106年6月執行內部查證工作，並於106年6月由公正第三者查驗機構進行外部查證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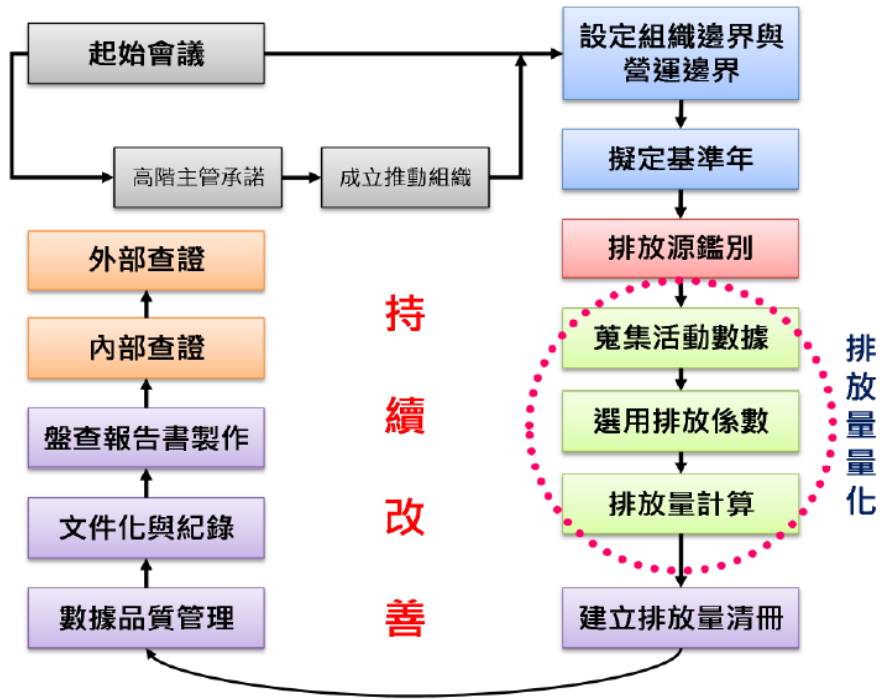


圖 5-7：盤查作業標準程序



圖5-8：溫室氣體查驗聲明書

5.6 汙染防治

5.6.1 空氣汙染防治

政策與承諾

本公司製程需仰賴燃煤鍋爐所提供之熱源進行生產，故對於空氣汙染防制工作慎為注重，在設置出期即配置相關的空污防制設備，達到符合排放的標準；陸續投入資本針對空氣汙染物質的去除做更進一步規劃，為空氣品質與環境保護盡一份心力。

資源

- 成立公設管理部門。
- 空污設備之持續改善。

短中期目標

持續針對空氣汙染物質進行減量之評估規劃，除符合法規排放標準外，期能更降低空污排放對環境的衝擊。

具體行動

- 為降低粒狀汙染物的排放依序由 2016 年起增設袋式集塵器至 2017 年完工，並完成操作許可證異動且試車結果均符合法規要求。
- 設置熱回收系統，將鍋爐產出的廢熱加以回收成熱水及蒸氣再做利用，相對減少燃料使用及汙染物的排放。

評鑑機制

- 每日操作點檢，控管防制設備操作條件。
- 鍋爐定期檢查，符合操作標準。
- 依據許可辦理空氣定期檢測，符合排放標準。

對應 SDGs



表5-7：南崁廠空污排放物統計表

年度	粒狀污染物	硫氧化物	氮氧化物
2017	2.718 噸	8.402 噸	25.288 噸
2016	4.217 噸	7.533 噸	27.900 噸
2015	3.701 噸	6.950 噸	25.760 噸

表5-8：埤頭廠空污排放物統計表

年度	粒狀污染物	硫氧化物	氮氧化物
2017	1.080 噸	1.068 噸	10.071 噸
2016	0.719 噸	0.558 噸	5.532 噸
2015	0.992 噸	1.234 噸	6.114 噸

註1：埤頭廠於 2015 年正式生產。

註2：空污排放物統計係由空污定期檢測數據計算而成，排放係數則受檢測當日用量、空污排放量及煤炭含硫分影響，雖 2017 年硫氧化物未比 2016 年下降，但其檢測結果皆符合標準。

註3：排放量計算公式

【粒狀污染物】排放係數計算(kg/t)：空污排放量kg/HR÷當日用量

【硫氧化物】排放係數計算(kg/t)：空污排放量kg/HR÷當日用量÷含硫份%

【氮氧化物】排放係數計算(kg/t)：空污排放量kg/HR÷當日用量

排放量計算(kg)：當季用量×各污染物排放係數(kg/t)×含硫份%

* 空污排放量kg/HR、當日用量數據引用檢測報告測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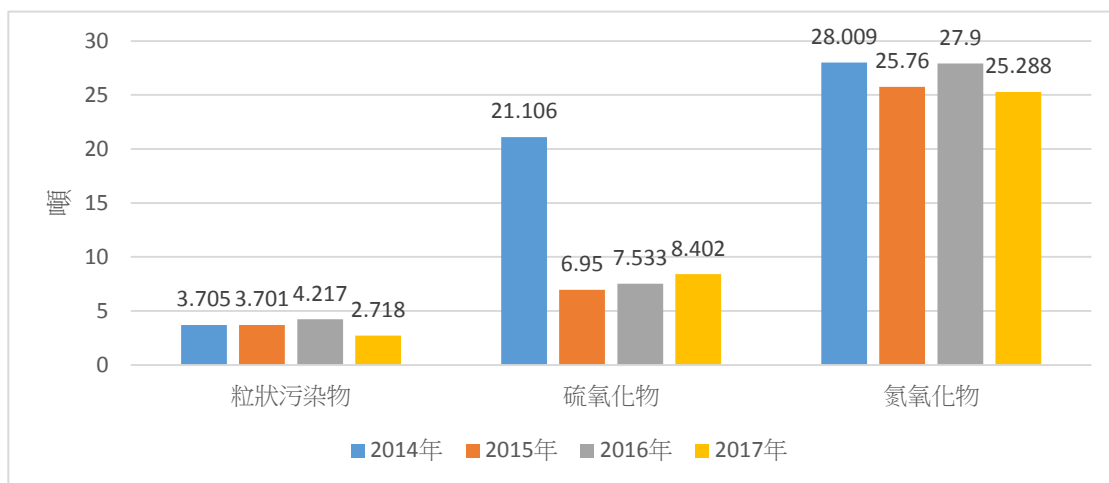


圖5-9：南崁廠空污排放物比較圖

表5-9：空氣汙染物實測校正值

項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粒狀污染物
E001 實測校正值	3/ppm	156/ppm	72/mg/Nm ³
E301 實測校正值	24/ppm	135/ppm	19/mg/Nm ³
E501 實測校正值	28/ppm	160/ppm	24/mg/Nm ³
排放標準	300/ppm	350/ppm	100/mg/Nm ³

註：E001為埤頭廠鍋爐；E003及E005為南崁廠鍋爐。

5.6.2 水汙染防治

政策與承諾

本公司工生產優良產品之餘不忘致力於環境保護的付出，減少生產過程衍生出對環境造成污染的產物；面對有機廢水的處理方式，使用傳統高去除率之生物分解處理系統，搭配良好的操作並有效的控管污染物來源，使排放水均符合放流水水質標準，降低對環境的負荷。

資源

- 成立公設管理部門及廢水處理專責單位。
- 於 2013 年導入回收水設備，生產製程透過未接觸之蒸氣，加熱後產出的冷凝水予以回收再利用。

短中期目標

- 加強原(廢)水水質的控管，對員工宣導正確的環保觀念以及強化專責人員的專業知識，提高員工對環保觀念的重視。
- 為確保符合環保法規要求及追求更低污染的排放，擬規劃增設廢水處理單元，在前處理單元規劃物理性去除及化混處理方式進行評估，目的為減少中後段處理單元之負荷。

具體行動

- 遵循水污法要求，每日進行原(廢)水、放流水水質檢測，符合排放標準予以排放。
- 控管製程廢水排放，增列製程溝渠點檢表單，每小時監測來源廢水以確保來源水穩定性。
- 定期檢討廢水處理設備，規劃適宜且相容之處理方式達最佳控制化。

評鑑機制

- 來源水質監控點檢以及自主每日檢測原(廢)污水、放流水水質。
- 依據許可辦理每半年廢水申報，據實揭露水質水量狀況。
- 透過用水、回收水以及放流水紀錄數據，掌握水源有效管理。

對應 SDGs



我們依規定提報水污染防治措施，取得許可證明，設立廢水專責人員監控排放水質，廠內廢水排放皆由處理設施處理後，排放至放流口，每年定期委託合格檢測公司，針對水質樣品進行檢驗，2017年放流量 354,870 立方公尺，水質均經廢水處理，化學需氧量(Cheical Oxygen Demand, COD) 平均濃度皆低於國家標準 100 mg/L，因南崁廠持續進行廢水改善計畫，相對於 2016 年懸浮固體減少 15 %、化學需氧削減率為 33 %、生氧需氧量減少達 30 %，其用水對其水源及生態環境無顯著影響。

註：南崁廠放流口 - 南崁溪，埤頭廠放流口 - 舊濁水溪。

表5-10：各廠水質檢測一覽表

年度/廠區	2017年 南崁廠	2017年 埤頭廠	2016年 南崁廠	2016年 埤頭廠	2015年 南崁廠	2015年 埤頭廠
懸浮固體	11.3 mg/L	6.8 mg/L	13.3 mg/L	7.1 mg/L	11.2 mg/L	8.7 mg/L
化學需氧量	34.5 mg/L	75.9 mg/L	51.3 mg/L	73.2 mg/L	50.5 mg/L	87.6 mg/L
生化需氧量	9.2 mg/L	17.6 mg/L	13.2 mg/L	16.6 mg/L	14.2 mg/L	27.1 mg/L

表5-11：廠區總排放水量彙整表 單位：立方公尺

廠區	2017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南崁廠	313,494	321,757	347,893	351,482
埤頭廠	41,376	26,865	19,600	2014年尚未生產

註1：依水量計測設施讀數(起/迄)計算彙整。

註2：讀數換算水量系數：1讀數=1立方公尺。

5.6.3 廢棄物管理

政策與承諾

本公司廢棄物產出分為一般生活垃圾以及事業廢棄物兩大類，著重於廢棄物減量及廢棄物妥善處理的管理，權責單位不定期向員工宣導垃圾分類同時規劃廢棄物貯存區域，透過落實資源回收作為達到垃圾減量的目的。

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均委託合格的清除、處理以及再利用機構處置，其流程皆符合廢清法之要求據實申報，亦備有廢棄物妥善處理證明文件存查。

資源

編制公設管理部門，落實推動廢棄物管理。

短中期目標

廢棄物貯存區域規劃，研擬配套機制，落實資源類垃圾全面回收。

具體行動

- 廢棄物貯存區規劃，集中一般垃圾與事業廢棄物存放以利管理。
- 宣導及教育訓練、增設資源回收貯存設施，提昇垃圾分類效率。
- 要求清除處理業者提供有效之許可文件，並擬訂符合法定內容之合約書。

評鑑機制

- 據實登載各項廢棄物及資源類廢棄物清除紀錄，掌握清除數量與頻率，以達控管減量之目的。
- 不定期查核清運商貯存區域、環境、處理方式以及相關證明文件等。
- 依循法規規範簽訂清除、處理合約書，並提供妥善處理證明文件。

對應 SDGs



表5-12：廢棄物產出統計表

單位：公噸

項目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處置方式
廢矽藻土	1,290.68	1,444.62	1,189.03	997.905	再利用-有機質肥料
食品加工污泥	304.97	277.44	285.8	324.391	再利用-有機質肥料
煤灰	1,363.07	1,399.58	1,586.81	1,394.14	再利用-預拌混凝土
廢液	0.03725	0.031	0.0248	0.05	焚化處理
生活垃圾	58.99	35.529	40.76	36.28	掩埋處理

註1：2015 年起廢棄物產出為南崁廠及埤頭廠合計。

註2：表5-11 廢棄物產出統計表除廢液為有害事業廢棄物外，其餘為一般事業廢棄物。

為確認符合廢棄物清理法，有效清除、處理廠內所產生的廢棄物，制定廢棄物及廠商查核表單，定期稽核並將結果記錄，同時加強流向管理。2017 年廢棄物總量為 3,017.75 公噸，再利用廢棄物總量為 3,121.64 公噸，再利用率達 98.04%，針對廢棄物清理稽核結果並未有違法情事發生。

我們依所制定之廢棄物管理辦法，將廠內所產生的廢棄物收集分類，遵循廢棄物清理法委外清除。廢棄物清運流程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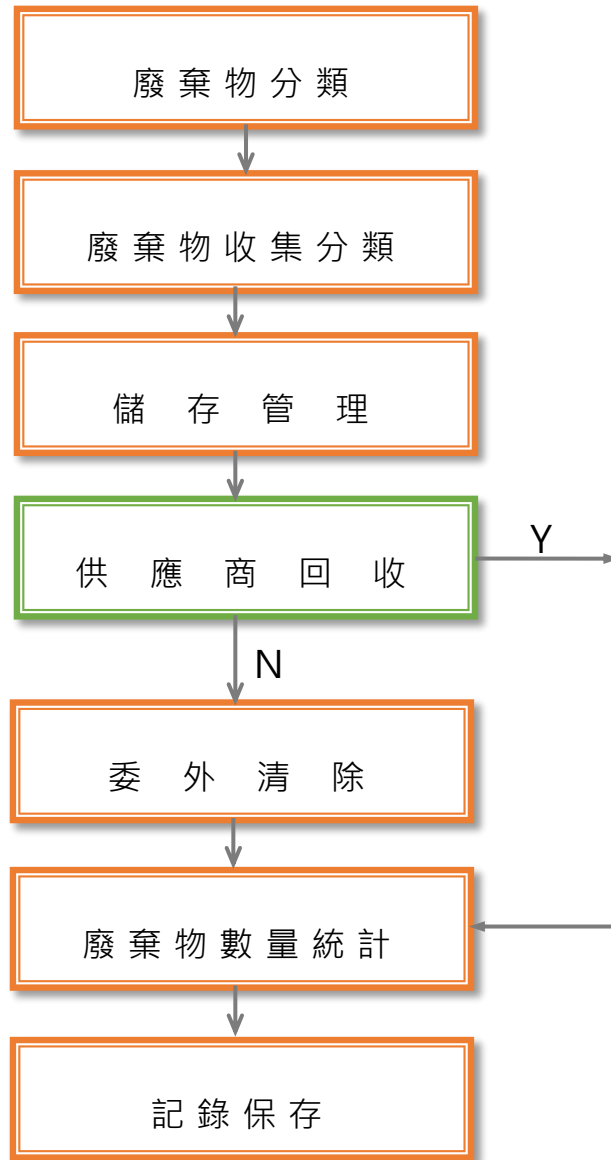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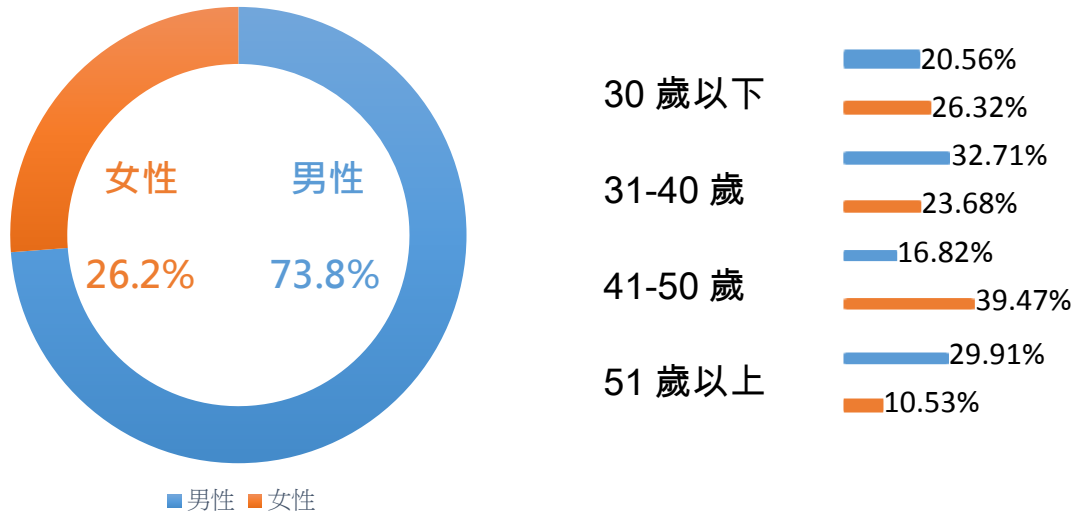


圖5-10：廢棄物清運流程圖

6. 最佳職場

員工性別比例分佈



6.1 勞雇關係

勞雇關係、薪資與福利、職業發展與教育訓練、職業健康與安全是企業永續發展的基石，組織活化、提升人力素質、考評獎勵、人才進用、遵守法規、落實執行、自主管理、持續改善是管理重點。

政策

對求職者或員工不得以種族、語言、思想、宗教、性別、年齡、婚姻、容貌、身心障礙等理由予以歧視，並重視勞雇關係遵守勞動法規。

專責

設人力資源專責單位，對員工僱用、員額編制做規範。

檢視

檢視勞資會議、招募聘雇措施，是否符合勞雇關係及守勞動法規。

2017 目標與達成率

- 超額進用身障法定人數，政府發給獎勵金。
- 依法調整工作規則報請核備達成率：100%。

短中期目標

人才招聘及員工福利措施符合法規政策，滿足公司業務成長需求。

新進員工和離職員工：2017 年 1 月至 12 月新進員工 30 人，占該年度員工總數 20.69%；同時期離職員工 21 人，占該年度員工總數 14.48%，因應 2017 年訂單量有所成長，故新進人員相較於離職員工高 6.21%。

按年齡層、性別劃分新進與離職員工的總數及比例統計：

年齡	男性					女性					全員合計	
	離職人數	新進人數	在職人數	離職比率	新進比率	離職人數	新進人數	在職人數	離職比率	新進比率	離職比率	新進比率
30歲以下	5	6	22	13.08%	20.56%	3	5	10	18.42%	21.05%	14.48%	20.69%
31-40歲	4	8	35			4	3	9				
41-50歲	5	3	18			0	0	15				
51歲以上	0	5	32			0	0	4				
總計	14	22	107	13.08%	20.56%	7	8	38	18.42%	21.05%	14.48%	20.69%

評鑑機制

- 定期揭露新進與離職員工比例。
- 勞動條件、規章措施，是否合理合法。
- 每年度定期揭露勞雇資訊。

對應 SDGs



6.1.1 勞資關係

本公司遵守勞動法令，訂定任用及升遷管理辦法，禁用任何違反法律規定之勞力。截至 2017 年底員工數為 145 人，平均年齡 41 歲，皆為正式全職員工，僱用當地居民擔任高階管理階層之比率達 100%。

註：高階管理階層為本公司理級以上之主管。

※員工分佈狀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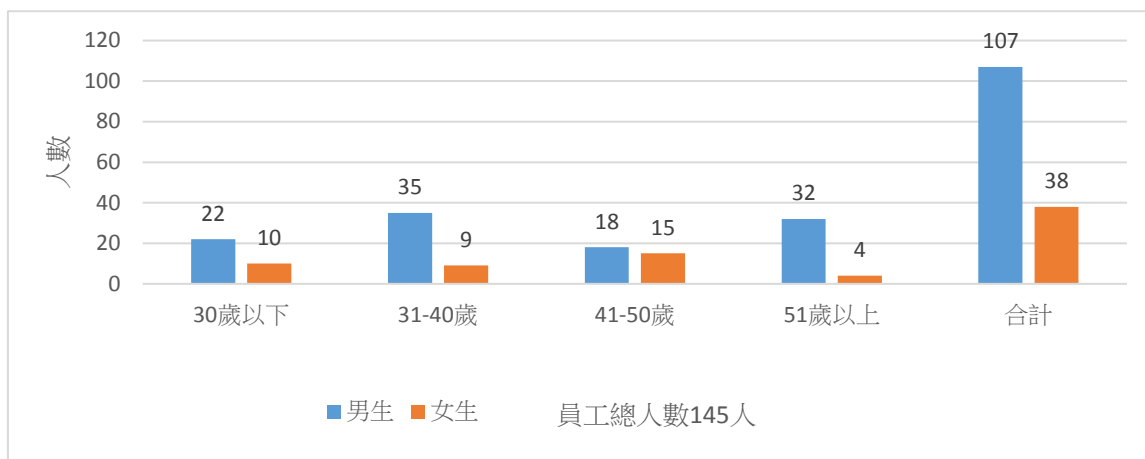


圖6-1：員工年齡分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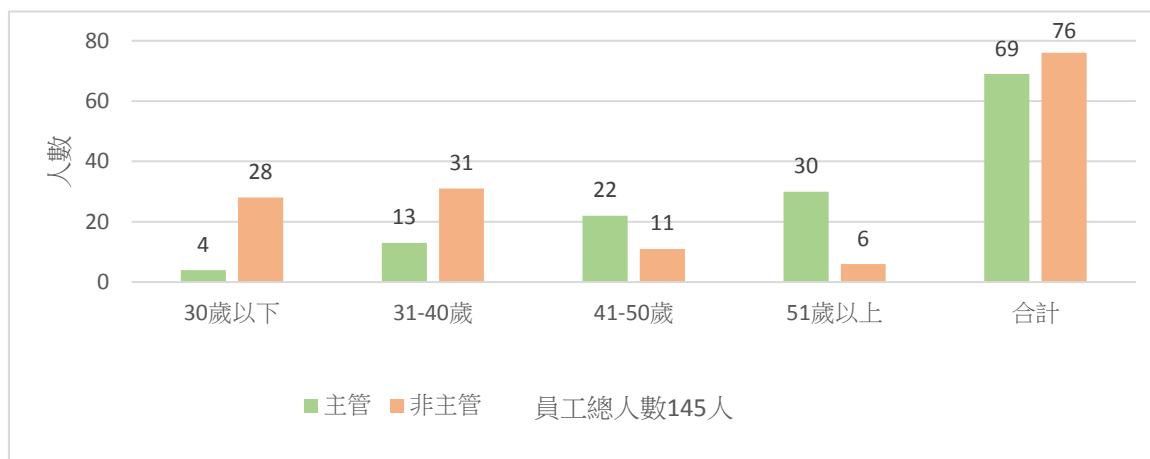


圖 6-2：職位分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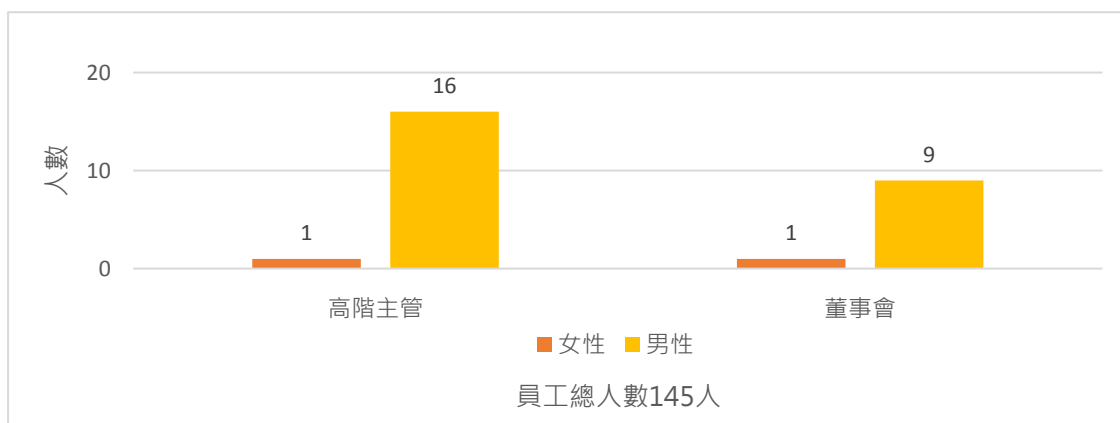


圖6-3：高階主管及董事會性別分佈圖

6.1.2 平等與人權

人才是公司成長的泉源，我們重視人權，不因個人之種族、宗教、膚色、黨派、年齡、性別、婚姻或身心障礙等差異，而影響其任用、薪酬、升遷等資格認定，使員工得以適才適所，強化企業競爭力。

本公司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積極宣導反性別歧視，防止任何職場性騷擾情事之發生。基於平等僱用原則，2017 年無歧視僱用之案例發生，聘用身心障礙員工占總員工數 1.38 %，符合政府員工人數 200 人以下晉用 2 人之規定。

6.2 職業健康與安全

HACCP 危害因子鑑別、風險評估、災害預防調查：評估與風險鑑別、報告機制、災害調查程序。

政策

提供健康安全、高效率、高品質的工作環境。

承諾

重視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持續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及改善措施。

資源

設職業安全衛生專責單位及人員。

具體行動

定期執行勞工安全衛生及消防教育訓練、健康檢查。

評鑑機制

將勞工安全衛生及消防課程納入年度考核評鑑機制。

2017 目標與達成率

總合傷害指數 0.46 低於同業總合傷害指數 3 年平均值 0.59, 無重大職業災害。

短中期目標

低於同業總合傷害指數 3 年平均值，無重大職業災害。

對應 SDG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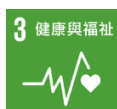


表 6-1：健康及安全統計表

年 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總經歷工時	307,224	58,232	281,120	62,248	276,888	73,704	212,288	75,392
職業病比率 ODR	0	0	0	0	0	0	0	0
工傷率 IR	0	0	0.71	0	2.17	2.71	1.88	0
損失天數比率 LDR	0	0	55.58	0	20.95	16.28	13.19	0
缺勤率 AR	0	0	0.22	0	0.08	0.07	0.05	0
受傷人數	0	0	1	0	3	1	2	0
死亡人數	0	0	0	0	0	0	0	0
傷亡人數合計	0	0	1	0	3	1	2	0
損失日數	0	0	78.125	0	29	6	14	0
失能傷害頻率 FR	0	0	3.56	0	10.83	13.57	9.42	0
失能傷害嚴重 率 SR	0	0	277.91	0	104.74	81.41	65.95	0
失能傷害平均 損失日數	0	0	78.125	0	9.67	6	7	0

註1：職業病比率：職業病人數/總人數。

註2：損失日數：傷亡者自受傷日起停止上班之日數，以每天8小時的工時為基準

註3：失能傷害頻率=傷亡人數合計*1,000,000/經歷工時

註4：失能傷害嚴重率=損失日數*1,000,000/經歷工時

註5：失能傷害平均損失日數=損失日數/傷亡人數

註6：工傷率=(工作傷害次數/總工作時數)*200,000

註7：損失天數比率=(工作傷害損失天數/總工作時數) *200,000

註8：缺勤率=(缺勤損失天數/總工作天數)*100%

註9：2017年共2名員工因上下班途中車禍申請公傷假，合計112小時，經醫療後均已痊癒回到工作崗位。

6.3 薪資與福利

政策

制訂薪酬政策，致力於建立良好薪資福利制度以照顧員工。

資源

設薪資報酬、職工福利委員會。

執行

落實薪酬政策，薪資福利制度，照顧激勵員工。

評鑑

每年度定期揭露薪資福利資訊。

目標與達成率

依考績發獎金、員工酬勞及提撥福利金，2017 年達成率 100%。

短中期目標

- 依考績發獎金、酬勞及提撥福利金，由實質激勵與績效的連結，增進員工向心力。
- 提供良好公平的職場，對男女性員工的薪資、福利無差別待遇。
- 符合當地勞動法規的退休計畫。



對應 SDGs

表6-2：福利項目及使用人次

福利項目	福利內容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基本福利	奠儀、住院慰問金、結婚禮金、榮退禮金彌月禮金	21 次	17 次	15 次	27 次
補助措施	員工宿舍	24 人	25 人	19 人	20 人
健康檢查	年度健康檢查	84 人	105 人	90 人	128 人
保險	醫療保險、傷殘保險	146 人	140 人	141 人	145 人

註：本公司皆為全職正式員工，適用所有福利項目。

6.3.1 育嬰假

本公司育嬰假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辦理，公司員工任職滿一年以上，每一子女滿三歲前，得依規定申請育嬰留職停薪。2017 年符合申請育嬰留職停薪資格人數合計 5 人，未有員工提出申請

表6-3：申請育嬰留職停薪表

項 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當年度符合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人數	男	4	7	6
	女	1	2	2
	合計	5	9	8
當年度申請留職停薪人數	男	0	0	0
	女	0	0	1
	合計	0	0	1
育嬰留職停薪原應復職人數(A)	男	0	0	0
	女	0	0	1
	合計	0	0	1
育嬰留職停薪原應復職且復職人數(B)	男	0	0	0
	女	0	0	0
	合計	0	0	0
復職率(B/A)	男	0	0	0
	女	0	0	0
育嬰留職停薪復職人數©	男	0	0	0
	女	0	0	0
	合計	0	0	0
育嬰留職停薪復職後工作超過 1 年人數(D)	男	0	0	0
	女	0	0	0
	合計	0	0	0
留存率(D/C)	男	0	0	0
	女	0	0	0

6.3.2 退休方案

本公司自 77 年始，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依薪資總額比例提撥退休金，並存入政府指定之「台灣銀行信託部」專戶。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3.5 % 提撥舊制退休金，存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台灣銀行信託部專戶，合併公司於 2017 年度確定福利計畫提撥 4,200 仟元。

註：退職後福利計劃精算內容請參閱2017年度年報P187-P190。

6.3.3 勞資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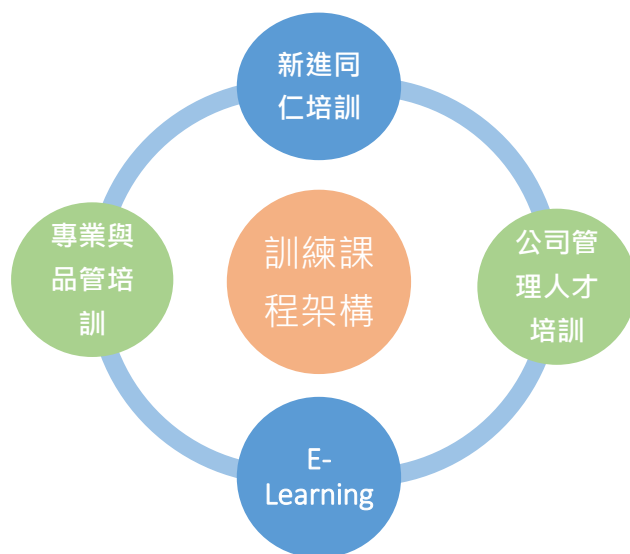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由勞資雙方代表雙向溝通，針對勞工權益及勞動條件等議題進行討論。隨時追蹤勞資會議紀錄執行情形，以增進員工關係。2017 年共召開 8 場勞資會議，尚無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

註：勞資會議每三個月召開一次，南崁廠召開4場，埤頭場4場，合計8場。

6.3.4 員工持股

本公司 2015 年 10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第八次買回庫藏股 2,983,000 股，累計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2,983,000 股，預計轉讓股份予員工。

6.4 職業發展與教育訓練



管理方針-政策

提昇員工專業素養、工作品質及效率，促進組織永續發展。

資源

設教育訓練管理單位。

具體行動

- 專業教育訓練、第二專長養成。
- 重視領導團隊的連結，培育管理才能、領導統御。

評鑑機制

- 課程滿意度調查
- 定期進行教育訓練課程規劃與安排
- 訓練成果評估。

目標與達成率

每 3 年重新鑑定專業教育訓練需求，2017 年受訓 718 人次每人接受訓練 1 小時以上，訓練計畫執行率 91.2%。

短中期目標

- 員工每年每人接受訓練 1 小時以上。
- 年度訓練計畫執行率 90%以上。

對應 SDGs



表6-4：2017年員工教育訓練平均時數一覽表

員工教育訓練平均時數(小時)		女	男	平均時數(小時)	
				女	男
課程型態	實體課程	524.5	1,461.5	13.80	13.66
職務	主管	85	301.5	17	15.08
	非主管	439.5	1,160	13.32	13.33

註1：平均時數=每個類別的員工接受訓練總時數/該類別員工總數

註2：主管定義：課級以上(女性：5人，男性：20人)。

表 6-5：2017 年按性別劃分員工接受訓練比例

性別	人次	比例
男	530	74.13%
女	185	25.87%
合計	715	100%

圖 6-4：年度按性別劃分員工接受訓練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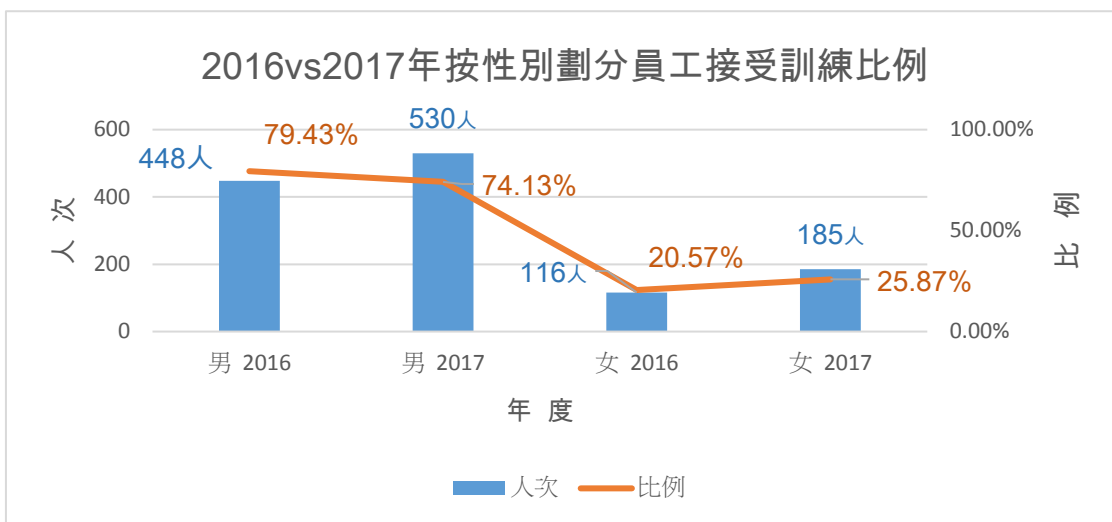


表 6-6：按員工類別劃分員工接受訓練比例

類型	人次	比例
直接	595	83.22%
間接	120	16.78%
合計	715	100%

註 1：直接人員為直接參與產品生產操作、裝配及檢驗等人員。

註 2：間接人員為間接參與生產活動等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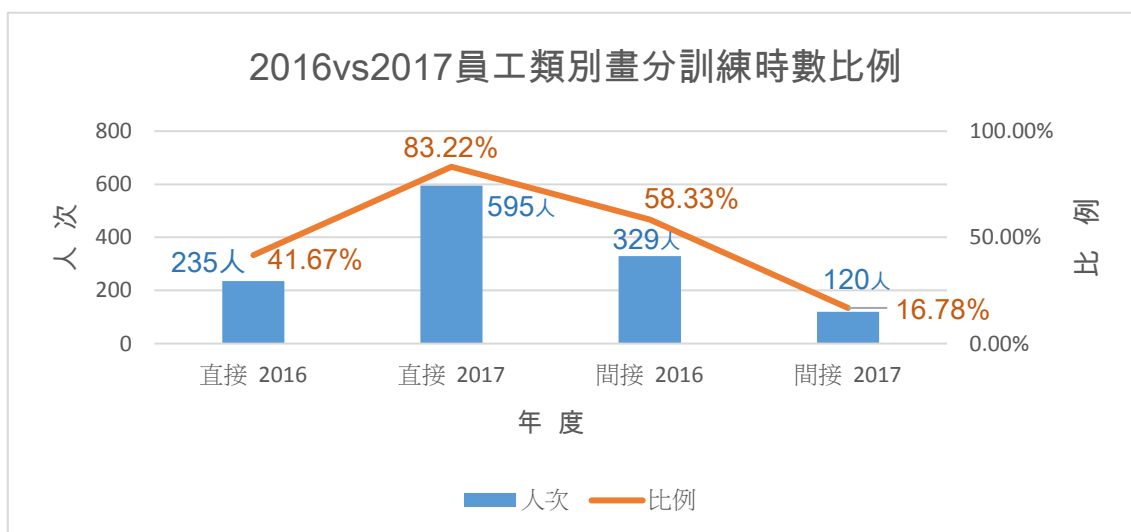


圖 6-4：年度員工類別劃分訓練比例

7. 社會參與

政策

與社會共好是我們在社會參與上秉持的中心思想，提升社會美善，同時也鼓勵員工主動關懷與回饋社會，期許這些良善的種子能為營造祥和社會盡一份心力。

承諾

竭力於社會公益推廣，依每個族群的需求 提供不同的支持。

資源

2017年公益活動費用支出共計新台幣1,016,794 元。

目標

- 持續為弱勢族群偏鄉學校盡一份心力。
- 積極參與家扶中心活動。

具體行動

各部門自發性的主動參與志工服務

評鑑機制

- 提升孩童教學設備，持續於偏鄉小學減少經濟負擔。
- 訂定能源政策，具體落實能源管控。

對應 SDGs



7.4 罕病捐款

一刻不能等一塊幫罕病，由於多數的罕見疾病為基因遺傳，使得罕病病友將與疾病共處一生，而每一種疾病的病程及顯現在不同的人身上亦有所不同，因此他們只能藉由持續細心地照顧及醫治，讓他們病情得以控制或不至快速惡化，為陪伴他們度過艱辛的罹病過程、解決沉重的醫療費用及生活壓力，環泰員工發起募款為罕病病友加油打氣，讓他們能夠安心醫治對抗病魔。



7.5 愛心食物捐款

基隆市愛心食物銀行持續響應愛心食物銀行捐贈，透過物資的充實與濟助，協助更多弱勢家庭渡過難關，社會會依申請者狀況提供物資，一旦物資過多，會調節發放給低收入民眾使用，不會造成食物浪費。這次環泰企業捐贈麥芽糖 25 瓶，異麥芽寡糖 25 瓶並幫助需要幫助的人。



7.6 申訴機制

客戶服務專線 (03)212-5889，傳真 (03)322-2493

電子郵件服務信箱 service@fructose.com.tw

環泰企業網站留言 http://www.fructose.com.tw/CH/form_mailgo.html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有限確信報告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業經本會計師針對所選定之標的資訊執行確信程序竣事，並出具有限確信報告。本次執行確信程序之標的資訊請詳附件一「確信項目彙總表」。

管理階層對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及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s, GRI）發布之第四代永續性報告指南、行業補充指南及依行業特性參採其他適用之準則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且維持與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有關之必要控制，以確保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所列標的資訊未存有重大不實表達。

會計師對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執行確信程序之責任

本會計師係依照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對上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所選定之標的資訊（詳附件一）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依照第二段所述準則編製表示意見，並提出有限確信報告。相較於合理確信，有限確信案件所執行程序之性質及時間與適用合理確信案件不同，其範圍亦較小，因是取得之確信程度明顯低於合理確信。

本會計師係基於專業判斷規劃及執行確信程序，以獲取相關標的資訊之有限確信證據，且任何內部控制均受有先天限制，因此未必能查出所有業已存在之重大不實表達。本會計師執行確信程序包括：

- 取得及閱讀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 訪談管理階層及相關人員，以瞭解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有關政策及程序；

- 訪談相關人員了解所選定標的資訊產生之流程、內部控制及資訊系統；
- 分析及以抽查方式測試標的資訊相關文件及紀錄。

獨立性及品質管制遵循聲明

本會計師及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遵循會計師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之規定，該規範之基本原則為正直、公正客觀、專業能力及盡專業上應有之注意、保密及專業態度。此外，本會計師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遵循審計準則公報第四十六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制」，以維持完備之品質管制制度，包含與遵循執業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所適用法令相關之書面政策及程序。

確信結論

依據所執行之程序及所獲取之證據，本會計師並未發現環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所選定之標的資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遵循其衡量基準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及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s, GRI）發布之第四代永續性報告指南、行業補充指南及依行業特性參採其他適用之準則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世 宗

吳世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12 月 21 日

確信項目彙總表

編號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	指 標 敘 述	對 應 章 節	衡 量 基 準
1.	「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	為改善食品衛生、安全與品質，而針對其從業人員、作業場所、設施衛生管理及其品保制度方面進行之評估與改進及所影響之主要產品類別與百分比。	食品衛生安全管理	針對其從業人員、作業場所、設施衛生管理及其品保制度進行之評估與改進所影響之主要產品類別及百分比。
2.	「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目	上櫃公司應遵循之食品安全衛生管理相關法規，及上櫃公司違反上述法規之事件類別與次數。	法規遵循	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相關法規之裁罰次數及金額。
3.	「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三目	上櫃公司採購符合國際認可之產品責任標準者占整體採購之百分比。	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產品符合國際認可之產品責任標準者占當年度總採購之百分比。
4.	「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第四目	經獨立第三方驗證符合國際認可之食品安全管理系統標準之廠房所生產產品之百分比。	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經獨立第三方驗證符合國際認可之食品安全管理系統標準之廠房所生產產品占當年度總產量之百分比。
5.	「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五目	上櫃公司對供應商進行稽核之家數及百分比、稽核項目及結果。	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對供應商進行實地稽核之家數及百分比、稽核項目及結果。
6.	「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第六目	上櫃公司依法規要求或自願進行產品追溯與追蹤管理之情形及相關產品占所有產品之百分比。	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產品追溯追蹤系統管理之原物料來源和出貨流向及相關產品占所有產品之百分比。
7.	「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七目	上櫃公司依法規要求或自願設置食品安全實驗室之情形、測試項目、測試結果、相關支出及其占營業收入淨額之百分比。	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食品安全實驗室設置、檢驗項目與結果及其占營業收入淨額之百分比。

附錄2：GRI指標索引

GRI指標	說明	頁碼	對應章節暨補充說明
【策略與分析】			
G4-1	組織最高決策者的聲明	3	經營理念
【組織概況】			
G4-3	組織名稱	4-6	1.1公司簡介
G4-4	主要品牌、產品與服務	4-6	1.1公司簡介
G4-5	組織總部所在位置	4-6	1.1公司簡介
G4-6	組織營運所在的國家數量及國家名	4-6	1.1公司簡介
G4-7	所有權的性質與法律形式	4-6	1.1公司簡介
G4-8	組織所提供服務的市場	7-9	1.2業務概況
G4-9	說明組織規模	4-6	1.1公司簡介
		7-9	1.2業務概況
G4-10	按雇用類型、合約及地區畫分的員工總數	70-80	6.最佳職場
G4-11	受集體協商協定保障之總員工比例	-	2017年無簽訂勞工團體協約
G4-12	描述組織的供應鏈情況	31-42	3.1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G4-13	報告期間內有關組織規模、結構、所有權或供應鏈的任何重大變化	1-2	關於本報告書
G4-14	組織是否具有因應相關之預警方針或原則	15-18	1.4風險管理
G4-15	經組織簽署認可，而由外部所開發的經濟、環境與社會規章、原則或其他倡議	-	2017年無參與或簽署外部倡議

GRI指標	說明	頁碼	對應章節暨補充說明
G4-16	組織參與的公協會和國家或國際性倡議組織的會員資格	7-9	1.2業務概況
【鑑別重大考量面與邊界】			
G4-17	合併年報中的相關組織	4-6	1.1公司簡介
G4-18	界定報告內容與考量面邊界的流程	24-30	2.1利害關係人鑑別
G4-19	所有在界定報告內容過程中所鑑別出的重大考量面	24-30	2.1利害關係人鑑別
G4-20	針對每個重大考量面，組織內部在考量面上的邊界	24-30	2.1利害關係人鑑別
G4-21	針對每個重大考量面，組織外部在考量面上的邊界	24-30	2.1利害關係人鑑別
G4-22	對先前報告書中所提供之任何資訊有進行重編的影響及原因	-	前期資訊未經重編製
G4-23	和先前報告期間相比，在範疇與考量面邊界上的重大改變	1-2	關於本報告書
【利害關係人議合】			
G4-24	組織進行議合的利害關係人群體	24-30	2.1利害關係人鑑別
G4-25	鑑別與選擇利害關係人的方式	24-30	2.1利害關係人鑑別
G4-26	與利害關係人議合的方式、形式及頻率	24-30	2.1利害關係人鑑別

GRI指標	說明	頁碼	對應章節暨補充說明
G4-27	利害關係人所提出之關鍵議題與關注事項及組織的回應	24-30	2.1利害關係人鑑別
【報告書基本資料】			
G4-28	所提供資訊的報告期間	1-2	關於本報告書
G4-29	上一次報告的日期	1-2	關於本報告書
G4-30	報告週期	1-2	關於本報告書
G4-31	聯絡資訊	1-2	關於本報告書
G4-32	GRI 揭露指標、遵循的的依據以及外部聲明書	1-2	關於本報告書
G4-33	組織為報告取得外部查證的政策與做法	1-2	關於本報告書
【治理】			
G4-34	組織的治理結構	10-14	1.3公司治理
【倫理與誠信】			
G4-56	組織之價值、原則、標準和行為規範	19	1.5倫理誠信
【經濟績效】			
G4-EC1	組織所產生及分配的直接經濟價值	7-9	1.2業務概況
G4-EC3	組織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的範圍	75-77	6.3薪資與福利
【市場形象】			
G4-EC6	重要營運據點僱用當地居民為高階管理階層的比例	70-73	6.1最佳職場

GRI指標	說 明	頁碼	對應章節暨補充說明
【能 源】			
G4-EN6	減少能源的消耗	51-54	5.3節能愛地球
【 水 】			
G4-EN8	依來源劃分的總取水量	54-57	5.4能源使用管理
G4-EN10	水資源回收及再利用的百分比及總量	54-57	5.4能源使用管理
【排放】			
G4-EN15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58-61	5.5溫室氣體盤查
G4-EN16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58-61	5.5溫室氣體盤查
G4-EN21	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和其他顯著氣體的排放	62-69	5.6污染防治
【廢污水和廢棄物】			
G4-EN22	依水質及排放目的地所劃分的總排放量	62-69	5.6污染防治
G4-EN23	按類別及處置方法劃分的廢棄物總重量	62-69	5.6污染防治
【法規遵循】			
G4-EN29	違反環境法律和法規被處巨額罰款的金額，以及所受罰款以外之制裁的次數	20-23	1.6法規遵循

GRI指標	說明	頁碼	對應章節暨補充說明
【整體情況】			
G4-EN31	按類別說明總環保支出及投資	51	5.2實際作為
【勞僱關係】			
G4-LA1	按年齡組別、性別及地區劃分新進員工和離職員工的總數及比例	70-73	6.1最佳職場
G4-LA2	按重要營運據點劃分，只提供給全職員工的福利	75-77	6.3薪資與福利
G4-LA3	按性別劃分，育嬰假後復職和留任的比例	75-77	6.3薪資與福利
【職業健康與安全】			
G4-LA6	按地區和性別劃分的工傷類別、工傷頻率、職業病、損失日數比例及缺勤率，以及因公死亡事故總數	73-74	6.2職業健康與安全
【訓練與教育】			
G4-LA9	按性別和員工類別劃分，每名員工每年接受訓練的平均時數	78-80	6.4職業發展與教育訓練
【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G4-LA12	按性別、年齡層、少數族群及其他多元化指標劃分，公司治理組織成員和各類員工的組成	10-14 70-73	1.3公司治理 6.1最佳職場

GRI指標	說 明	頁碼	對應章節暨補充說明
【不歧視】			
G4-HR3	歧視事件的總數，以及組織採取的改善行動	70-73	6.1最佳職場
【反貪腐】			
G4-SO4	反貪腐政策和程序的溝通及訓練	19	1.5倫理誠信
【法規遵循】			
G4-SO8	違反法規被處巨額罰款的金額，以及所受罰款以外之制裁的次數	20-23	1.6法規遵循
【顧客的健康與安全】			
G4-PR1	為改善健康和 safety 而進行衝擊評估的主要產品和服務類別之百分比	31-42	3.1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G4-PR2	依結果分類，違反有關產品和服務在其生命週期內之健康與安全性衝擊的法規和自願性準則的事件總數	20-23	1.6法規遵循

GRI指標	說明	頁碼	對應章節暨補充說明
【產品及服務標示】			
G4-PR3	依組織資訊與標示程序所劃分的產品與服務資訊種類，以及需要符合此種資訊規定的重要產品及服務類別的百分比	43-46	3.2食品衛生安全管理
G4-PR4	依結果類別劃分，違反商品與服務資訊標示的法規及自願性規範之事件數量	20-23	1.6法規遵循
G4-PR5	客戶滿意度調查的結果	48-49	4.2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
【行銷溝通】			
G4-PR6	禁止或有爭議產品的銷售	20-23	1.6法規遵循
G4-PR7	按結果類別劃分，違反有關行銷推廣的法規及自願性準則的事件總數	20-23	1.6法規遵循
【顧客隱私】			
G4-PR8	經證實與侵犯顧客隱私權或遺失顧客資料有關的投訴次數	48	4.1隱私保護及交易安全
【法規遵循】			
G4-PR9	因產品與服務的提供與使用而違反法律和規定被處巨額罰款的金額	20-23	1.6法規遵循

GRI指標	說明	頁碼	對應章節暨補充說明
【食品加工行業特殊規定】			
FP1	向符合公司採購政策的供應商所採購的數量比率	31-42	3.1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FP2	採購經認證符合國際認證責任產品標準的數量比例	31-42	3.1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FP3	因勞資糾紛、罷工或停工之工時損失的比例	75-77	6.3薪資與福利
FP5	製造產品經獨立協力廠商依國際認可食品安全標準進行認證的比率	31-42	3.1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附錄3：SDGs對照表

SDGs 永續發展目標內容	對應章節	頁次
 <p>消除各地一切形式的貧窮</p>	社會參與	81-83
 <p>消除飢餓、達成糧食安全、改善營養及促進 永續農業</p>	社會參與	81-83
 <p>確保健康及促進各年齡層的福祉</p>	職業健康與安全	73-74
 <p>確保有教無類、公平以及高品質的教育，及 提倡終身學習</p>	職業發展 與教育訓練	78-80
 <p>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p>	薪資與福利	75-77
 <p>淨水與衛生</p>	水污染防治	64-66
 <p>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達到全面且有 生產力的就業，讓每一個人都 有一份好工作</p>	薪資與福利	75-77

	<p>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p>	<p>勞雇關係</p>	<p>70-73</p>
	<p>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p>	<p>廢棄物管理</p>	<p>67-69</p>
	<p>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與海洋資源，以確保永續發展</p>	<p>水污染防治</p>	<p>64-66</p>
	<p>保護、維護及促進領地生態系統的永續使用，永續的管理森林，對抗沙漠化，終止及逆轉土地劣化，並遏止生物多樣性的喪失</p>	<p>空氣污染防治</p>	<p>62-64</p>
	<p>強化永續發展執行方法及活化永續發展全球</p>	<p>供應鏈管理</p>	<p>31-36</p>
	<p>夥伴關係</p>	<p>客戶服務與滿意</p>	<p>47-49</p>

附錄4：「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第四條應加強

揭露事項對照表

項次	指標內容	對應章節	頁碼
第一項	為改善食品衛生、安全與品質，而針對其從業人員、作業場所、設施衛生管理及其品保制度方面進行之評估與改進及所影響之主要產品類別與百分比。	3.2 食品衛生安全管理	43-46
第二項	應遵循之食品安全衛生管理相關法規，及違反上述法規之事件類別與次數。	1.6 法規遵循	20-23
第三項	採購符合國際認可之產品責任標準者占整體採購之百分比。	3.1 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29-38
第四項	經獨立第三方驗證符合國際認可之食品安全管理系統標準之廠房所生產產品之百分比。	3.1 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31-42
第五項	對供應商進行稽核之家數及百分比、稽核項目及結果。	3.1 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31-42
第六項	依法規要求或自願進行產品追溯與追蹤管理之情形及相關產品占所有產品之百分比。	3.1 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31-42
第七項	上櫃公司依法規要求或自願設置食品安全實驗室之情形、測試項目、測試結果、相關支出及其占營業收入淨額之百分比。 食品檢驗中心之認證。	3.1 安心安全生產控管	31-42